

证券代码：874145

证券简称：鑫远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湖南鑫远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1年、2022年、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后的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一）更正后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1,017,092.71	160,975,222.62	154,637,974.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9,937,338.7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104,848,878.42	75,686,387.41	34,017,407.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6	2,737,620.72	7,099,104.02	3,181,181.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97,825.88	62,950.26	28,474.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2,922,094.40	3,134,807.93	2,537,792.85
合同资产	五、4	28,071,562.48	1,736,085.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	五、8	44,278,284.42	40,498,404.72	23,913,151.26

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39,900,613.11	51,602,312.52	55,372,671.88
流动资产合计		383,873,972.14	360,732,613.63	273,688,653.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0	1,193,618,393.85	1,237,896,678.27	629,730,521.7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4,977,017.49	5,089,492.41	5,201,967.33
固定资产	五、12	87,724,241.14	95,222,038.02	102,206,669.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3	982,137.06	1,866,858.38	799,916.36
无形资产	五、14	813,884,578.74	792,992,709.97	737,027,743.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214,669.09	318,460.93	127,604.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0,987,266.40	9,067,284.34	8,091,936.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1,896,721.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2,388,303.77	2,142,453,522.32	2,045,083,081.68
资产总计		2,496,262,275.91	2,503,186,135.95	2,318,771,734.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148,000,000.00	87,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9	133,102,772.27	196,147,175.82	292,437,812.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1	454,160.00	1,248,230.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4,474,806.89	4,459,945.18	4,913,057.70
应交税费	五、23	5,222,247.35	5,165,032.83	7,696,004.94
其他应付款	五、20	4,900,089.92	5,042,922.76	4,766,092.49
其中：应付利息	五、20.1	1,644,494.84	1,982,632.31	1,792,135.1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119,526,164.05	134,790,100.66	160,210,307.77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1,569,650.71	1,981,086.54	
流动负债合计		417,249,891.19	436,334,493.87	470,023,275.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6	963,765,000.00	1,075,665,010.00	964,302,1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7		825,611.7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8	43,874,294.98	34,945,577.31	27,462,354.72
递延收益	五、29	5,856,443.28	6,087,618.72	6,318,79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23,683,275.66	18,029,586.81	12,675,290.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7,179,013.92	1,135,553,404.55	1,010,758,589.66
负债合计		1,454,428,905.11	1,571,887,898.42	1,480,781,865.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1	240,469,896.05	240,469,896.05	240,469,896.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2	39,205,351.88	28,397,154.67	18,976,027.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3	331,129,646.74	229,567,115.27	145,527,210.76
归属于母公司所		1,030,804,894.67	918,434,165.99	824,973,133.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11,028,476.13	12,864,071.54	13,016,735.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1,833,370.80	931,298,237.53	837,989,869.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96,262,275.91	2,503,186,135.95	2,318,771,734.74

法定代表人：谭岳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885,126.29	130,955,747.37	98,827,922.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37,338.7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128,908,475.39	85,439,323.66	84,808,197.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90,849.71	2,342,099.16	1,406,954.92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33,460,315.74	355,498,152.12	320,195,152.63
其中：应收利息	十六、2.1	4,898,331.81	7,597,231.04	10,909,484.4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28,345.17	1,613,268.80	1,562,077.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4,278,284.42	40,498,404.72	23,913,151.26
其他流动资产		22,353,266.03	30,459,998.71	30,151,491.54
流动资产合计		656,204,662.75	666,744,333.28	560,864,948.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93,618,393.85	1,237,896,678.27	629,730,521.78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321,822,769.56	304,724,752.21	304,724,752.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2,594.41	554,558.64	339,871.2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0,082.14	1,866,858.38	799,916.36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57,913.40	4,248,138.22	3,058,104.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1,896,721.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2,051,753.36	1,549,290,985.72	1,500,549,887.56
资产总计		2,178,256,416.11	2,216,035,319.00	2,061,414,835.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000,000.00	87,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4,933,559.98	155,295,194.02	239,995,193.0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72,394.10	2,273,276.94	3,355,690.23
应交税费		3,958,676.86	3,964,154.44	6,666,063.76
其他应付款		3,926,594.44	4,177,571.43	6,490,264.20
其中：应付利息			1,764,281.94	1,466,725.07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9,712,104.89	43,063,551.67	16,446,931.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775,611.71	117,280,100.66	146,930,307.77
其他流动负债		1,569,650.71	1,981,086.54	
流动负债合计		370,248,592.69	415,534,935.70	419,884,450.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18,400,000.00	829,720,010.00	777,067,1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25,611.7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294,547.70	25,421,576.39	19,540,050.9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04,803.12	17,506,684.73	12,107,959.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2,899,350.82	873,473,882.83	808,715,160.09
负债合计		1,143,147,943.51	1,289,008,818.53	1,228,599,611.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0,420,765.33	240,420,765.33	240,420,765.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468,770.73	26,660,573.52	17,239,445.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7,218,936.54	239,945,161.62	155,155,013.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5,108,472.60	927,026,500.47	832,815,224.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78,256,416.11	2,216,035,319.00	2,061,414,835.8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395,716,720.97	366,719,853.97	335,347,136.6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4	395,716,720.97	366,719,853.97	335,347,136.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2,525,404.19	254,135,585.95	231,781,213.95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162,740,278.89	163,919,203.74	159,642,852.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5	3,424,674.62	3,339,898.48	3,381,093.85

销售费用	五、36	902,713.27		
管理费用	五、37	26,395,959.42	24,719,930.31	17,498,008.80
研发费用	五、38	8,580,176.99	6,041,903.47	4,689,345.68
财务费用	五、39	60,481,601.00	56,114,649.95	46,569,912.91
其中：利息费用		59,726,672.10	60,502,397.53	47,648,781.08
利息收入		393,651.43	5,128,469.79	2,510,313.90
加：其他收益	五、40	4,072,829.02	3,564,844.64	14,960,199.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25,585.88		36,369.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62,661.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577,033.69	-2,225,091.14	-21,879.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594,779.53	-113,416.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23,799.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066,746.70	113,724,144.70	118,540,612.2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20,760.18	15,374.33	101,916.53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2,856,593.56	1,622,628.86	150,261.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230,913.32	112,116,890.17	118,492,266.8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20,610,363.06	18,808,522.04	17,962,243.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620,550.26	93,308,368.13	100,530,023.6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620,550.26	93,308,368.13	100,530,023.6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178.42	-152,663.95	-165,346.4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370,728.68	93,461,032.08	100,695,370.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620,550.26	93,308,368.13	100,530,023.6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370,728.68	93,461,032.08	100,695,370.0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0,178.42	-152,663.95	-165,346.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75	0.2225	0.23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75	0.2225	0.2398

法定代表人：谭岳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敏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37,167,436.36	246,459,996.45	240,824,076.63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53,907,567.57	81,246,703.42	95,418,765.37
税金及附加		1,456,531.29	1,378,988.66	1,356,954.5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770,184.39	18,787,509.67	13,593,845.64
研发费用		8,480,144.12	6,512,752.67	4,899,199.16
财务费用		28,907,077.05	30,094,028.30	22,649,757.67
其中：利息费用		46,910,002.58	53,684,815.47	45,788,432.26
利息收入		18,617,507.19	23,890,346.06	24,194,856.49
加：其他收益		3,766,909.22	452,870.06	12,636,776.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95,834.87	4,000,000.00	6,036,369.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61.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4,375.62	-2,000,911.97	-170,987.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934,300.41	110,829,310.56	121,407,713.50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		53,990.05
减：营业外支出		2,836,577.07	1,431,000.00	1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098,123.34	109,398,310.56	121,311,703.55
减：所得税费用		18,016,151.21	15,187,034.90	16,902,655.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081,972.13	94,211,275.66	104,409,048.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081,972.13	94,211,275.66	104,409,048.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081,972.13	94,211,275.66	104,409,048.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128,371.66	351,543,022.37	294,139,691.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12,896.89	212,148.11	9,281,387.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2,915,306.23	6,579,357.01	7,794,88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956,574.78	358,334,527.49	311,215,966.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847,823.71	271,674,503.16	420,579,599.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77,133.16	35,782,419.41	30,474,785.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85,839.49	21,660,538.88	17,743,02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20,415,604.52	11,972,387.88	16,376,26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226,400.88	341,089,849.33	485,173,67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9,730,173.90	17,244,678.16	-173,957,706.55

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173.61		36,36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500.00	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1,187,201.79	7,242,082.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33,173.61	1,223,701.79	22,287,45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186,046.05	92,479,192.09	100,661,643.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404.39		6,872,541.6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5,725,972.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07,450.44	118,205,165.03	122,534,18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74,276.83	-116,981,463.24	-100,246,73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500,000.00	333,000,000.00	630,9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	11,000,000.00	14,1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500,000.00	344,000,000.00	645,08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7,107,150.00	159,787,140.00	342,612,1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513,153.32	67,179,469.35	53,166,421.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4,390,071.96	1,624,319.96	3,680,53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010,375.28	228,590,929.31	399,459,09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31,510,375.28	115,409,070.69	245,625,902.94

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0	45,521.79	15,672,285.61	-28,578,536.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	159,140,402.79	143,468,117.18	172,046,65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	159,185,924.58	159,140,402.79	143,468,117.18

法定代表人：谭岳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173,212.71	334,056,626.68	258,090,767.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98,732.33		7,324,549.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2,384.54	2,559,030.12	8,575,72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534,329.58	336,615,656.80	273,991,04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527,340.81	282,054,037.27	443,875,938.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82,221.11	19,405,806.12	18,799,930.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45,898.01	15,963,384.30	12,246,94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0,211.25	8,361,268.08	10,278,73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235,671.18	325,784,495.77	485,201,54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98,658.40	10,831,161.03	-211,210,505.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173.61	4,000,000.00	6,036,36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		75,271,649.33	69,423,440.99	138,317,307.71

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04,822.94	73,423,440.99	159,362,677.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914.20	19,068.00	40,065.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65,5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517.35		6,872,541.6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00,000.00	85,500,000.00	88,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60,931.55	105,519,068.00	115,612,607.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43,891.39	-32,095,627.01	43,750,070.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5,500,000.00	258,000,000.00	519,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500,000.00	269,000,000.00	52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7,597,150.00	147,727,140.00	341,717,1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58,875.79	53,387,258.60	45,890,517.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4,647.04	3,824,319.96	3,680,53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820,672.83	204,938,718.56	391,288,193.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320,672.83	64,061,281.44	132,211,80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78,123.04	42,796,815.46	-35,248,62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454,881.20	87,658,065.74	122,906,69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376,758.16	130,454,881.20	87,658,065.7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240,469,896.05				8,535,122.25	55,272,745.55	13,182,081.90	737,459,84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40,904.85	90,254,465.21	-165,346.41	100,530,023.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695,370.06	-165,346.41	100,530,023.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40,904.85	-10,440,904.85			
1.提取盈余公积								10,440,904.85	-10,440,904.8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816,818.10				816,818.10
2.本期使用								816,818.10				816,818.10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40,469,896.05				18,976,027.10	145,527,210.76	13,016,735.49	837,989,869.4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240,420,765.33				37,468,770.73		337,218,936.54	1,035,108,472.60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240,420,765.33				17,239,445.95		155,155,013.53	832,815,224.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240,420,765.33				17,239,445.95		155,155,013.53	832,815,224.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21,127.57			84,790,148.09	94,211,275.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211,275.66	94,211,275.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421,127.57			-9,421,127.57	
1.提取盈余公积								9,421,127.57			-9,421,127.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40,904.85		-10,440,904.8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440,904.85		-10,440,904.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16,818.10				816,818.10
2. 本期使用								816,818.10				816,818.10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240,420,765.33				17,239,445.95		155,155,013.53	832,815,224.81

(二)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附注

湖南鑫远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湖南鑫远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为“本集团”）系由湖南鑫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远环境”）经过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鑫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湖南鑫远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远水务”）。

鑫远水务系由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远集团”）和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6年1月23日经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注册号为430000000025137，注册资本为10,292.00万元。本次出资经湖南永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立验报字[2006]第009号验资报告书确认，鑫远水务设立时的股权设置及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鑫远集团	9,262.80	9,262.80	9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6年7月11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鑫远集团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让给湖南鑫长置业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湖南鑫长投资有限公司、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湖南鑫长置业有限公司	8,233.60	8,233.60	80.00
鑫远集团	1,029.20	1,029.20	1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8年3月20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湖南鑫长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让给鑫远集团，鑫远水务于2008年4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9,262.80	9,262.80	9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8年5月21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鑫远集团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让给湖南鑫长投资有限公司，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湖南鑫长投资有限公司	8,233.60	8,233.60	80.00
鑫远集团	1,029.20	1,029.20	1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8年7月31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湖南鑫长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让给鑫远集团，鑫远水务于2008年8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9,262.80	9,262.80	9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8年11月12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鑫远水务10%的股权转让给鑫远集团，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10,292.00	10,292.00	10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13年3月6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鑫远集团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让给湖南亨达贸易有限公司，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

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湖南亨达贸易有限公司	8,233.60	8,233.60	80.00
鑫远集团	2,058.40	2,058.40	2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13年12月18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湖南亨达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让给鑫远集团，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10,292.00	10,292.00	10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18年5月25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名变更为湖南鑫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鑫远水务于2018年6月完成工商变更，并领取了名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018年9月26日，鑫远环境股东会作出鑫远集团对鑫远环境进行增资的决议，决议约定将鑫远环境的注册资本由10,292.00万元增加至56,000.00万元，鑫远环境于2018年10月完成工商变更。增资后，鑫远环境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56,000.00	35,796.85	100.00
合计	56,000.00	35,796.85	100.00

2019年6月26日，鑫远环境的股东鑫远集团作出股东决议，同意将鑫远环境的注册资本由56,000.00万元减少至35,796.85万元，鑫远环境于2019年8月完成工商变更。减资后，鑫远环境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100.00
合计	35,796.85	35,796.85	100.00

2019年12月，鑫远环境的股东鑫远集团作出股东决议，同意鑫远环境的注册资本增加至42,000.00万元，鑫远集团放弃优先购买权，新增注册资本由谭亦惠认缴2,003.15万元，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4,200.0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2元/股，资本溢价部分确认为鑫远环境的资本公积。2020年2月，新增注册资本全部实缴到位，本次增资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CSA10007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增资完成后，鑫远环境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资金	实缴资金	股权占比（%）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85.23
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	4,200.00	10.00
谭亦惠	2,003.15	2,003.15	4.77
合计	42,000.00	42,000.00	100.00

2020年6月16日，鑫远环境以2020年2月29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湖南鑫远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CSA10748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以其享有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30日出具的XYZH/2020CSA10712号审计报告确认的湖南鑫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的净资产66,042.08万元，按照约1:0.6360的比例折合成42,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缴纳本公司的注册资本42,000.00万元。2020年6月22日，本公司就整体变更事项向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91430000782890537N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本变更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资金	实缴资金	股权占比（%）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85.23
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	4,200.00	10.00
谭亦惠	2,003.15	2,003.15	4.77
合计	42,000.00	42,000.00	100.00

2022年12月5日，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出具股东决议同意谭亦惠受让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50.00万元的股权份额，股权变更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资金	实缴资金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85.23
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350.00	2,350.00	5.60
谭亦惠	3,853.15	3,853.15	9.17
合计	42,000.00	42,000.00	100.00

2024年2月5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名变更为湖南鑫远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鑫远环境于2024年2月完成工商变更，并领取了名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000782890537N，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为42,000.00万元。公司注册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沐霞路9号。法定代表人：谭岳鑫。

本公司属于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行业，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污水处理及河道整治、环保工程、检测业务等。

本财务报表于2024年5月28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3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预计负债确认、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集

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五、4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 30%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五、6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五、19； 五、20.2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五、21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	五、49.（2）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八、1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十四	金额超过 5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

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

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主要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污水处理等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部门或其指定接收方。

本集团特许经营协议所约定的污水综合处理服务费，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以及污水处理收入。本集团将保底的污水综合处理服务费中的投资本息和投资回报之现值确认为该项目的长期应收款，在特许经营权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以摊余成本列示。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本集团才将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

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原材料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1.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021年1月1日起，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规定，将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特许经营权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且预计一年内到期的金额列报为合同资产，将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特许经营权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一年以上到期的金额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4）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及可直接归属于该投资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

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0.00	—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交通工具、机器设备、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年限平均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0-5	3.16-5
2	交通工具	5	0-5	19-20
3	机器设备	5-15	0-5	6.33-20
4	其他设备	5	0-5	19-2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21年1月1日起，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规定，不再将特许经营权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列报为在建工程。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形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暂按实际支付的投资额与报送第三方机构审计金额孰低作为无形资产初始成本，经第三方机构审计后，根据第三方机构审定的投资总额调整无形资产初始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特许经营权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人工费用、咨询及技术服务费、直接投入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

1）首先，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2）其次，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D. 有足够的技术、服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用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用的摊销年限为 5 年。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未向职工提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BOT（TOT）项目按照合同规定，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约定的运行能力或在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方之时保持约定的使用状态，本集团对于预计未来将发生的更新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为预计负债。本集团确认预计负债的方法如下：

本集团在BOT项目投入运营时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BOT项目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对于其他日常维护、维修或大修支出则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

预计的更新支出以项目投入运营年度五年期以上长期贷款利率为折现率，计算特许经营期内各期预计成本及隐含利息支出，逐期确认预计负债。

22.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水生态环境治理业务、环境服务业务等收入。水生态环

境治理业务主要包括运营业务、工程业务等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水生态环境治理业务-运营业务收入

公司根据政府主管部门授予的污水处理业务及河道整治业务特许经营权服务的经营模式为 BOT/PPP 模式。

本集团的 BOT（建设—经营—移交）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许可公司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公共服务设施，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合同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特许经营权服务协议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解释》规定核算的范围，特许经营的资产可列作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合同，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该权利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金融资产，列入长期应收款核算，并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各期的回收成本以及摊余成本。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取的费用金额是不确定的，并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项目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为无形资产，在特许经营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按照直线摊销法进行摊销。

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及河道整治服务收入包括：无形资产模式下确认的直接污水处理服务及河道整治服务收入、金融资产核算模式下确认的污水处理运营收入。

1) 无形资产模式下确认的直接污水处理服务及河道整治服务收入

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及河道整治服务收入，在污水处理及河道整治劳务已经提供、污水处理及河道整治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于提供服务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认为污水处理服务及河道整治收入。

2) 金融资产核算模式下确认的污水处理运营收入

① 固定污水处理服务费部分

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合同项目，本集团当期收到的污水处理费中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以及污水处理运营收入，本集团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并将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

投资本金在未经第三方机构审计前，本集团暂按实际支付的投资额与报送第三方机构审计金额孰低作为计算投资回报的基数，经第三方机构审计后，根据第三方机构审定的投资总额调整实际利率，并重新计算应确认收益。

② 变动污水处理服务费部分

本集团根据相关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按照污水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价格计算变动污水处理服务费并确认收入。

(2) 水生态环境治理业务-工程业务收入

本集团工程服务收入主要系接受政府部门的委托，建设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取得的工程建设收入。

1) 对于工程建造期间的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及安装，工程竣工验收后按照已实际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成本一次性确认收入。

2) 对于工程建设业务建造期间的建造工程服务，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

① 工程建设服务履约进度能合理确定的，相关收入在该履约义务履行的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按照产出法，根据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等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② 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仅当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解释》，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项目公司）承接政府 BOT（PPP）项目，并发包给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企业（承包方），由承包方提供实质性建造服务的，本集团在合并报表层面仍确认建造合同的收入与成本，视同建造服务的最终提供对象为合并范围以外的政府部门。

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参照上述第（1）点原则，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3) 销售商品收入在客户对商品进行验收后予以确认；

(4) 技术转让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跨年度，在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

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预计发生的成本不能得到补偿，不确认收入，将发生的成本全部确认为当期损益。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年限平均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

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5.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

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6.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本集团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终止经营的相关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列报的终止经营损益包含整个报告期间，而不仅包含认定为终止经营后的报告期间。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增值额	13%、9%、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	7%、5%、1%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2%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宜章鑫远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章水务”）	15%
新余鑫远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水务”）	20%
衡阳鑫远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水务”）	15%
怀化鑫远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化水务”）	25%
湖南中易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易检测”）	20%
淮北鑫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北鑫远”）	25%
宜章鑫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章环保”）	25%
桃源县永投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桃源永投”）	25%
桃源鑫远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桃源鑫远”）	20%
长沙鑫远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鑫远”）	15%
浏阳市鑫远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浏阳鑫远”）	25%
上海吉嘉慧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吉嘉”）	20%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2015年7月1日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污水处理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70%。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淮北鑫远，在 2023 年度适用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财税〔2021〕40 号）规定：纳税人从事“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本公告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90 号）除“技术标准和相关条件”外同时废止。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宜章水务、新余水务、衡阳水务、怀化水务、宜章环保（河道治理业务除外）、桃源永投、桃源鑫远和长沙鑫远，自 2022 年 3 月 1 日开始选择免征增值税政策。

2) 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 2023 年度满足上述要求的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 增值税留抵退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税〔2022〕14 号）规定：加大“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以下称制造业等行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力度，将先进制造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并一次性退还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存量留抵税额。

宜章环保黑臭水体治理项目为增值税一般项目，享受上述留抵退税政策。

4) 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9 号）规定：一、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三、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中易检测为小规模纳税人，享受上述减免征增值税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税〔2019〕60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告所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依法注册的居民企业；(二)具有1年以上连续从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实践，且能够保证设施正常运行；(三)具有至少5名从事本领域工作且具有环保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技术人员，或者至少2名从事本领域工作且具有环保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技术人员；(四)从事环境保护设施运营服务的年度营业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60%；(五)具备检验能力，拥有自有实验室，仪器配置可满足运行服务范围内常规污染物指标的检测需求；(六)保证其运营的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使污染物排放指标能够连续稳定达到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七)具有良好的纳税信用，近三年内纳税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C级或D级。本公告执行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2〕第4号)中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号)规定：将《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中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7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3) 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各污水处理项目按照上述政策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

4) 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号）规定：（一）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二）本公告所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三）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公司享受上述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新余水务、中易检测、桃源鑫远2023年度享受上述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上海吉嘉2023年度享受上述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衡阳水务自2022年1月1日起享受上述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宜章水务自2022年1月1日起享受上述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宜章环保享受上述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2021-202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202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桃源永投享受上述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2021-202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202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长沙鑫远享受上述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自2021年1月1日起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号）规定：（一）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本公告第一条规定的优惠政策。（三）本公告所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

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四）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中易检测属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新余水务、桃源水务属于小型微利企业，2023 年度适用上述“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上海吉嘉属于小型微利企业，2023 年度适用上述“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159,185,924.58	159,140,402.79
其他货币资金	1,831,168.13	1,834,819.83
合计	161,017,092.71	160,975,222.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注：截至本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履约保函的保证金 1,831,168.13 元，均为受限资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19,937,338.74
其中：理财产品	0.00	19,937,338.74
合计	0.00	19,937,338.74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0,018,408.03	79,519,336.14
1-2年	414,238.50	155,783.33
2-3年	0.00	36,782.84
3年以上	36,657.84	0.00
小计	110,469,304.37	79,711,902.31
减：坏账准备	5,620,425.95	4,025,514.90
合计	104,848,878.42	75,686,387.41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469,304.37	100.00	5,620,425.95	5.09	104,848,878.42
其中：账龄组合	110,469,304.37	100.00	5,620,425.95	5.09	104,848,878.42
合计	110,469,304.37	100.00	5,620,425.95	—	104,848,878.42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711,902.31	100.00	4,025,514.90	5.05	75,686,387.41
其中：账龄组合	79,711,902.31	100.00	4,025,514.90	5.05	75,686,387.41
合计	79,711,902.31	100.00	4,025,514.90	—	75,686,387.41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0,018,408.03	5,500,920.41	5.00
1-2 年	414,238.50	82,847.70	20.00
2-3 年	0.00	0.00	50.00
3 年以上	36,657.84	36,657.84	100.00
合计	110,469,304.37	5,620,425.95	—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9,519,336.14	3,975,966.80	5.00
1-2 年	155,783.33	31,156.68	20.00
2-3 年	36,782.84	18,391.42	50.00
合计	79,711,902.31	4,025,514.90	—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者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025,514.90	1,573,612.81	0.00	194.87	21,493.11	5,620,425.95
合计	4,025,514.90	1,573,612.81	0.00	194.87	21,493.11	5,620,425.95

注：其他变动为企业合并子公司上海吉嘉所致。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小额应收账款	194.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8,906,982.00	0.00	78,906,982.00	56.27	3,945,349.10
宜章县兴城建设	1,650,600.00	29,644,890.08	31,295,490.08	22.32	1,763,041.21

投资有限公司					
宜章县城市污水处理服务中心	6,734,400.00	0.00	6,734,400.00	4.80	336,720.00
湖南省西湖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6,521,200.00	0.00	6,521,200.00	4.65	326,060.00
衡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246,116.66	0.00	4,246,116.66	3.03	212,305.83
合计	98,059,298.66	29,644,890.08	127,704,188.74	91.07	6,583,476.14

注 1：宜章水务的污水处理费结算方为宜章县城市污水处理服务中心，合同签订方为宜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 2：衡阳水务的污水处理费结算方为衡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合同签订方为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 3：宜章环保的污水处理费结算方为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方为宜章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污水处理费	6,393,612.00	319,680.60	6,073,931.40
未结算河道治理费	23,251,278.08	1,360,830.61	21,890,447.47
合同履约成本	112,824.85	5,641.24	107,183.61
合计	29,757,714.93	1,686,152.45	28,071,562.48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污水处理费	0.00	0.00	0.00
未结算河道治理费	1,827,458.33	91,372.92	1,736,085.41
合同履约成本	0.00	0.00	0.00
合计	1,827,458.33	91,372.92	1,736,085.41

(2) 本年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未结算污水处理费	6,073,931.40	部分污水处理项目未结算
未结算河道治理费	20,154,362.06	河道治理项目未结算
合计	26,228,293.46	—

(3) 合同资产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757,714.93	100.00	1,686,152.45	5.67	28,071,562.48
其中：账龄组合	29,757,714.93	100.00	1,686,152.45	5.67	28,071,562.48
合计	29,757,714.93	100.00	1,686,152.45	—	28,071,562.48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27,458.33	100.00	91,372.92	5.00	1,736,085.41
其中：账龄组合	1,827,458.33	100.00	91,372.92	5.00	1,736,085.41
合计	1,827,458.33	100.00	91,372.92	—	1,736,085.41

1) 合同资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8,435,936.85	1,421,796.84	5.00
1-2年	1,321,778.08	264,355.61	20.00
2-3年	0.00	0.00	50.00
3年以上	0.00	0.00	100.00
合计	29,757,714.93	1,686,152.45	—

(续表)

名称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27,458.33	91,372.92	5.00
1-2 年	0.00	0.00	20.00
2-3 年	0.00	0.00	50.00
3 年以上	0.00	0.00	100.00
合计	1,827,458.33	91,372.92	—

注：合同资产以账龄为基础进行坏账计算计提。

(4) 合同资产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因
未结算污水处理费	319,680.60	0.00	0.00	
未结算河道治理费	1,269,457.69	0.00	0.00	
合同履行成本	5,641.24	0.00	0.00	
合计	1,594,779.53	0.00	0.00	—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97,825.88	62,950.26
合计	97,825.88	62,950.26

5.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项	2,097,191.14	2,063,368.33
备用金及垫付职工款项	16,646.73	12,173.04
小计	2,113,837.87	2,075,541.37
减：坏账准备	2,016,011.99	2,012,591.11
合计	97,825.88	62,950.2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94,519.56	66,263.43

1-2年	10,040.37	12,173.04
2-3年	12,173.04	0.00
3年以上	1,997,104.90	1,997,104.90
小计	2,113,837.87	2,075,541.37
减：坏账准备	2,016,011.99	2,012,591.11
合计	97,825.88	62,950.26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73.04	0.58	12,173.04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1,664.83	99.42	2,003,838.95	95.35	97,825.88
其中：账龄组合	2,101,664.83	99.42	2,003,838.95	95.35	97,825.88
合计	2,113,837.87	100.00	2,016,011.99	—	97,825.88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73.04	0.59	12,173.04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3,368.33	99.41	2,000,418.07	96.95	62,950.26
其中：账龄组合	2,063,368.33	99.41	2,000,418.07	96.95	62,950.26
合计	2,075,541.37	100.00	2,012,591.11	—	62,950.26

1)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吴伟	12,173.04	12,173.0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2,173.04	12,173.04	—	—

(续表)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吴伟	12,173.04	12,173.0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2,173.04	12,173.04	—	—

2) 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94,519.56	4,725.98	5.00
1-2年	10,040.37	2,008.07	20.00
2-3年	0.00	0.00	50.00
3年以上	1,997,104.90	1,997,104.90	100.00
合计	2,101,664.83	2,003,838.95	—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66,263.43	3,313.17	5.00
1-2年	0.00	0.00	20.00
2-3年	0.00	0.00	50.00
3年以上	1,997,104.90	1,997,104.90	100.00
合计	2,063,368.33	2,000,418.07	—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3,313.17	0.00	2,009,277.94	2,012,591.11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3,313.17	0.00	2,009,277.94	2,012,591.11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年计提	3,420.88	0.00	0.00	3,420.88
本年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年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年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年末余额	6,734.05	0.00	2,009,277.94	2,016,011.99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012,591.11	3,420.88	0.00	0.00	0.00	2,016,011.99
合计	2,012,591.11	3,420.88	0.00	0.00	0.00	2,016,011.99

(5)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武汉建工第一建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92,104.90	3年以上	94.24	1,992,104.90
单晶敏	押金	28,938.00	1年以内	1.37	1,446.90
常德粤科绿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120.78	1年以内、1-2年	1.28	2,862.09
怀化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往来款	26,627.46	1年以内	1.26	1,331.37
吴伟	备用金	12,173.04	2-3年	0.58	12,173.04
合计	—	2,086,964.18	—	98.73	2,009,918.30

(7) 本集团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737,321.60	99.99	6,940,040.02	97.76
1-2 年	299.12	0.01	159,064.00	2.24
合计	2,737,620.72	100.00	7,099,104.02	100.00

(2) 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	1,353,560.63	1 年以内	49.44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宜章分公司	414,634.78	1 年以内	15.15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300,000.00	1 年以内	10.96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桃源县供电分公司	190,075.53	1 年以内	6.94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怀化供电分公司	152,622.80	1 年以内	5.58
合计	2,410,893.74	—	88.07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44,137.94	22,043.54	2,922,094.40
合计	2,944,137.94	22,043.54	2,922,094.40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56,851.47	22,043.54	3,134,807.93
合计	3,156,851.47	22,043.54	3,134,807.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043.54	0.00	0.00	0.00	0.00	22,043.54
合计	22,043.54	0.00	0.00	0.00	0.00	22,043.54

(3) 存货年末余额不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存货报告期内无合同履约成本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	44,278,284.42	40,498,404.72
其中：长期应收款原值	152,671,732.15	152,671,732.15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108,393,447.73	112,173,327.43
合计	44,278,284.42	40,498,404.72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及留抵税额	39,109,684.14	51,602,312.52
预缴所得税	3,680.76	0.00
预缴增值税	686,958.13	0.00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0,290.08	0.00
合计	39,900,613.11	51,602,312.52

10.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一期	237,697,966.44	0.00	237,697,966.44	7.26%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一期	-74,296,556.13	0.00	-74,296,556.13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二期	685,330,931.56	0.00	685,330,931.56	10.18%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二期	-273,935,876.13	0.00	-273,935,876.13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三期	1,153,974,558.26	0.00	1,153,974,558.26	8.48%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三期	-535,152,630.15	0.00	-535,152,630.15	
合计	1,193,618,393.85	0.00	1,193,618,393.85	—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一期	259,306,872.48	0.00	259,306,872.48	7.26%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一期	-86,530,554.73	0.00	-86,530,554.73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二期	747,633,743.52	0.00	747,633,743.52	10.18%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二期	-316,886,796.29	0.00	-316,886,796.29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三期	1,222,734,572.41	0.00	1,222,734,572.41	8.48%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三期	-588,361,159.12	0.00	-588,361,159.12	
合计	1,237,896,678.27	0.00	1,237,896,678.27	—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 年初余额	5,623,748.40	5,623,748.40
2. 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1)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2) 其他转入	0.00	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4. 年末余额	5,623,748.40	5,623,748.4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1. 年初余额	534,255.99	534,255.99
2. 本年增加金额	112,474.92	112,474.92
(1) 计提或摊销	112,474.92	112,474.92
(2) 其他转入	0.00	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4. 年末余额	646,730.91	646,730.91
三、减值准备	—	—
1. 年初余额	0.00	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4. 年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	—
1. 年末账面价值	4,977,017.49	4,977,017.49

2. 年初账面价值	5,089,492.41	5,089,492.41
-----------	--------------	--------------

12.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87,724,241.14	95,222,038.02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87,724,241.14	95,222,038.02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 年初余额	61,125,417.09	52,763,113.65	2,316,094.06	3,857,004.48	120,061,629.28
2. 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200,707.38	200,707.38
(1) 购置	0.00	0.00	0.00	172,979.74	172,979.74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27,727.64	27,727.64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0.00
4. 年末余额	61,125,417.09	52,763,113.65	2,316,094.06	4,057,711.86	120,262,336.66
二、累计折旧	—	—	—	—	—
1. 年初余额	7,204,853.27	13,125,389.97	2,229,371.92	2,279,976.10	24,839,591.26
2. 本年增加金额	1,967,757.46	5,318,112.42	32,468.28	380,166.10	7,698,504.26
(1) 计提	1,967,757.46	5,318,112.42	32,468.28	377,485.84	7,695,824.00
(2)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2,680.26	2,680.26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0.00
4. 年末余额	9,172,610.73	18,443,502.39	2,261,840.20	2,660,142.20	32,538,095.52
三、减值准备	—	—	—	—	—
1.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	—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51,952,806.36	34,319,611.26	54,253.86	1,397,569.66	87,724,241.14

2. 年初账面价值	53,920,563.82	39,637,723.68	86,722.14	1,577,028.38	95,222,038.02
-----------	---------------	---------------	-----------	--------------	---------------

- (2) 本集团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本集团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4) 本集团报告期末不存在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3.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 年初余额	2,133,552.44	2,133,552.44
2. 本年增加金额	336,101.36	336,101.36
(1) 租入	336,101.36	336,101.36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4. 年末余额	2,469,653.80	2,469,653.80
二、累计折旧	—	—
1. 年初余额	266,694.06	266,694.06
2. 本年增加金额	1,220,822.68	1,220,822.68
(1) 计提	1,220,822.68	1,220,822.68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4. 年末余额	1,487,516.74	1,487,516.74
三、减值准备	—	—
1. 年初余额	0.00	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4. 年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	—
1. 年末账面价值	982,137.06	982,137.06
2. 年初账面价值	1,866,858.38	1,866,858.38

注：折现率范围为 3.65%-5.10%。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 年初余额	857, 647, 018. 50	71, 110, 493. 74	4, 958, 686. 60	954, 100. 00	934, 670, 298. 84
2. 本年增加金额	4, 854, 097. 46	59, 663, 820. 33	0. 00	0. 00	64, 517, 917. 79
(1) 企业合并增加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 购置	0. 00	58, 762, 646. 39	0. 00	0. 00	58, 762, 646. 39
(3) 在建转运营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4) 其他转入	4, 854, 097. 46	0. 00	0. 00	0. 00	4, 854, 097. 46
(5) 借款利息支出	0. 00	901, 173. 94	0. 00	0. 00	901, 173. 94
3. 本年减少金额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 在建转运营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 其他转出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4. 年末余额	862, 501, 115. 96	130, 774, 314. 07	4, 958, 686. 60	954, 100. 00	999, 188, 216. 63
二、累计摊销	—	—	—	—	—
1. 年初余额	141, 115, 874. 45	0. 00	471, 075. 24	90, 639. 18	141, 677, 588. 87
2. 本年增加金额	43, 507, 793. 34	0. 00	99, 173. 76	19, 081. 92	43, 626, 049. 02
(1) 计提	43, 507, 793. 34	0. 00	99, 173. 76	19, 081. 92	43, 626, 049. 02
(2) 企业合并增加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 处置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 其他转出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4. 年末余额	184, 623, 667. 79	0. 00	570, 249. 00	109, 721. 10	185, 303, 637. 89
三、减值准备	—	—	—	—	—
1. 年初余额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 本年增加金额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3. 本年减少金额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4. 年末余额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四、账面价值	—	—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677, 877, 448. 17	130, 774, 314. 07	4, 388, 437. 60	844, 378. 90	813, 884, 578. 74
2. 年初账面价值	716, 531, 144. 05	71, 110, 493. 74	4, 487, 611. 36	863, 460. 82	792, 992, 709. 97

(2) 本集团年末无形资产中，不存在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本集团年末无形资产中，不存在尚未办妥权证的土地使用权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318,460.93	0.00	103,791.84	0.00	214,669.09
合计	318,460.93	0.00	103,791.84	0.00	214,669.09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未实现收益	6,167,191.76	1,541,797.95
坏账准备	9,147,525.11	1,334,608.54
已纳税递延收益	5,856,443.28	1,464,110.82
预计负债	43,874,294.98	6,642,771.33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28,496.02	3,977.76
合计	65,073,951.15	10,987,266.40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未实现收益	6,480,556.26	1,620,139.07
坏账准备	5,956,193.20	724,281.68
已纳税递延收益	6,087,618.72	1,444,049.14
预计负债	34,945,577.31	5,267,658.16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11,713.99	1,757.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差异	62,661.26	9,399.19
合计	53,544,320.74	9,067,284.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44,378.88	211,094.72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核算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差异	154,698,687.47	23,204,803.12
特许经营权无形资产核算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差异	1,782,518.79	267,377.82

合计	157,325,585.14	23,683,275.66
----	----------------	---------------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63,460.80	215,865.20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核算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差异	116,711,231.55	17,506,684.73
特许经营权无形资产核算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差异	2,046,912.51	307,036.88
合计	119,621,604.86	18,029,586.8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7,108.82	195,329.27
可抵扣亏损	52,261,653.10	40,262,816.26
合计	52,458,761.92	40,458,145.5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24年	3,973,230.13	3,973,230.13
2025年	9,112,897.78	9,112,897.78
2026年	13,796,751.17	13,796,751.17
2027年	13,379,937.18	13,379,937.18
2028年	11,998,836.84	0.00
合计	52,261,653.10	40,262,816.26

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831,168.13	1,831,168.13	保证金	履约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97,171,833.78	92,313,242.09		
其中：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8,906,982.00	74,961,632.90	质押	详见注1
衡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246,116.66	4,033,810.83	质押	详见注2

怀化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778,431.00	739,509.45	质押	详见注3
桃源县市政建设服务中心	1,822,700.00	1,731,565.00	质押	详见注5
淮北市浚铨工业管廊运营有限公司	3,032,604.12	2,880,973.91	质押	详见注6
宜章县城市污水处理服务中心	6,734,400.00	6,397,680.00	质押	详见注7
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50,600.00	1,568,070.00	质押	详见注4
合同资产	29,644,890.08	27,964,378.87		
其中：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644,890.08	27,964,378.87	质押	详见注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4,278,284.42	44,278,284.42		
其中：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	44,278,284.42	44,278,284.42	质押	详见注1
长期股权投资	126,208,632.40	126,208,632.40		
其中：衡阳水务100%股权	86,208,632.40	86,208,632.40	质押	详见注2
宜章环保80%股权	40,000,000.00	40,000,000.00	质押	详见注4
无形资产	705,366,910.72	615,241,385.92		
其中：衡阳江东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运营	203,043,375.46	157,287,149.69	质押	详见注2
衡阳江东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在建	55,941,011.14	55,941,011.14	质押	详见注2
怀化第二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	81,228,039.20	65,651,796.69	质押	详见注3
玉溪河黑臭水体治理及玉溪水厂	173,742,886.04	152,895,827.70	质押	详见注4
桃源县第三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运营	116,707,790.95	108,761,792.77	质押	详见注5
桃源县第三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在建	74,703,807.93	74,703,807.93	质押	详见注5
长期应收款	1,193,618,393.85	1,193,618,393.85		
其中：长期应收款-开福一期、开福二期、开福三期	1,193,618,393.85	1,193,618,393.85	质押	详见注1
合计	2,198,120,113.38	2,101,455,485.68		

(续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	--------	--------	------	------

货币资金	1,834,819.83	1,834,819.83	保证金	履约保 函保证 金
应收账款	73,968,077.21	70,283,923.35		
其中：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2,338,324.00	49,721,407.80	质押	详见注1
衡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295,433.32	4,080,661.65	质押	详见注2
桃源县市政建设服务中心	2,586,200.00	2,456,890.00	质押	详见注5
桃源县市政建设服务中心	1,847,800.00	1,755,410.00	质押	详见注 10
淮北市浍铨工业管廊运营有限公司	3,182,241.89	3,023,129.80	质押	详见注6
宜章县城市污水处理服务中心	3,665,236.00	3,496,224.20	质押	详见注7
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76,315.00	4,727,499.25	质押	详见注4
江西新余袁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596,152.00	566,344.40	质押	详见注8
新余市仙女湖风景名胜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480,375.00	456,356.25	质押	详见注8
合同资产	1,827,458.33	1,736,085.41		
其中：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27,458.33	1,736,085.41	质押	详见注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498,404.72	40,498,404.72		
其中：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	40,498,404.72	40,498,404.72	质押	详见注1
长期股权投资	156,696,794.85	156,696,794.85		
其中：衡阳水务100%股权	71,208,632.40	71,208,632.40	质押	详见注2
宜章环保80%股权	40,000,000.00	40,000,000.00	质押	详见注4
新余水务100%股权	16,604,636.53	16,604,636.53	质押	详见注8
怀化水务100%股权	18,994,278.61	18,994,278.61	质押	详见注9
桃源鑫远100%股权	9,889,247.31	9,889,247.31	质押	详见注 10
无形资产	739,868,813.70	652,202,238.15		
其中：衡阳江东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运营	203,043,375.46	164,175,638.01	质押	详见注2
衡阳江东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在建	2,114,294.54	2,114,294.54	质押	详见注2

怀化第二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	81,178,039.20	68,561,124.75	质押	详见注9
玉溪河黑臭水体治理及玉溪水厂	168,938,788.58	164,911,006.28	质押	详见注4
桃源县第三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运营	116,707,790.95	112,768,108.82	质押	详见注5
桃源县第三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在建	68,996,199.20	68,996,199.20	质押	详见注5
新余城西污水厂BOT特许经营权	37,292,252.51	28,007,429.39	质押	详见注8
桃源县城污水处理厂BOT特许经营权	61,598,073.26	42,668,437.16	质押	详见注10
长期应收款	1,237,896,678.27	1,237,896,678.27		
其中：长期应收款-开福一期、开福二期、开福三期	1,237,896,678.27	1,237,896,678.27	质押	详见注1
合计	2,252,591,046.91	2,161,148,944.58	—	—

注 1：2018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铁银支行签订《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约定以长沙市开福污水处理厂《关于经营污水处理业务的特许经营合同》为基础，将该合同下产生的应收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污水处理费进行质押（应收账款到期日为 2036 年 4 月 25 日，质押额 176,700.00 万元），并取得该银行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借款，截至上年末，该借款尚有 25,500.00 万元未偿还；截至本年末，该借款尚有 22,500.00 万元未偿还。2021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铁银支行签订《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约定以长沙市开福污水处理厂《关于经营污水处理业务的特许经营合同》之《修正合同二》为基础，将该合同下产生的应收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污水处理费进行质押（应收账款到期日为 2041 年 4 月 25 日，质押额 408,040.00 万元），截至上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37,000.00 万元未偿还；截至本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43,000.00 万元未偿还。

注 2：2019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签订《最高额股权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2027 年 7 月 14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衡阳水务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19 年 7 月 3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分别约定以本公司持有衡阳水务 100% 的股权、衡阳水务享有衡阳江东污水处理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收益权（收费期至 2027 年 11 月）为本公司从该银行取得人民币 8,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上年末，该长期借款尚有 4,010.00 万元未偿还；截至本年末，该长期借款尚有 2,870.00 万元未偿还。

注 3：2023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怀化水务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分行签订《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23 年 5 月 23 日-2033 年 6 月 19 日），约定以怀化水务享有的怀化市（河西）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最高质押担保主债权额为 2,500 万元，截至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2,300.00 万元未偿还。

注 4：2020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最高额股权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20 年 7 月 13 日至 2036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宜章环保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20 年 7 月 13 日至 2036 年 7 月 13 日），分别约定以本公司持有宜章环保 80%的股权、宜章环保享有宜章县玉溪河黑臭水体治理项目特许经营权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截至上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14,390.00 万元未偿还；截至本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13,275.00 万元未偿还。

注 5：2020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桃源永投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签订《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4 年 12 月 29 日），约定以桃源永投享有的桃源县第三污水厂的特许经营权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截至上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7,643.50 万元未偿还；截至本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7,445.50 万元未偿还。

注 6：2021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淮北鑫远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心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1 月 1 日），约定以淮北鑫远享有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污水处理厂项目未来产生的经营收入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为 16,023.82 万元，截至上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5,000.00 万元未偿还；截至本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4,600.00 万元未偿还。

注 7：2021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宜章水务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7 日），约定以宜章水务的应收账款为其提供质押担保，截至上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4,312.00 万元未偿还；截至本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3,874.00 万元未偿还。

注 8：2020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签订《最高额股权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2027 年 7 月 14 日），2020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余水务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19 年 7 月 30 日至 2027 年 7 月 30 日），分别约定以本公司持有新余水务 100%的股权、新余水务享有新余城西污水厂特许经营权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为 15,000.00 万元，截至上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 1,294.72 万元未偿还。

注 9：2019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签订《最高额

股权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19年7月15日至2027年7月14日），2020年7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怀化水务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19年7月30日至2027年7月30日），分别约定以本公司持有怀化水务100%的股权、怀化水务享有怀化市第二污水处理厂BOT项目特许经营权收益权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为15,000.00万元，截至上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1,463.00万元未偿还。

注10：2020年12月3日，本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签订《最高额股权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20年7月1日至2027年12月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桃源鑫远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期限：2020年7月1日至2027年12月2日），分别约定以本公司持有桃源鑫远100%的股权、桃源鑫远享有桃源县城污水处理厂BOT项目特许经营权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为4,161.43万元，截至上年末，该质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尚有1,430.00万元未偿还。

18.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8,000,000.00	87,500,000.00
合计	148,000,000.00	87,500,000.00

（2）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年末余额
民生银行长沙分行（注1）	2022-6-10	2023-6-10	5.40%	0.00
民生银行长沙分行（注1）	2022-9-13	2023-9-13	5.40%	0.00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注2）	2023-8-22	2024-8-21	4.30%	14,800.00

注1：民生银行长沙分行短期借款为抵押贷款，抵押人为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为天心区商铺及土地。

注2：长沙银行南城支行短期借款为抵押贷款，抵押人为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为天心区芙蓉南路土地。

19.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1年以内（含1年）	46,298,382.37	175,223,697.50
1-2年	70,987,690.61	16,758,663.72
2-3年	13,575,145.16	1,544,463.80
3年以上	2,241,554.13	2,620,350.80
合计	133,102,772.27	196,147,175.82

(2) 年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湖南园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47,966,989.22	未达到付款条件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宜章分公司	9,554,208.83	未达到付款条件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565,723.14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66,086,921.19	—

2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44,494.84	1,982,632.31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255,595.08	3,060,290.45
合计	4,900,089.92	5,042,922.76

20.1 应付利息

(1) 应付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50,039.28	1,838,257.31
短期借款利息	194,455.56	144,375.00
合计	1,644,494.84	1,982,632.31

(2) 年末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0.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2,789,982.49	2,643,133.97
其他	465,612.59	417,156.48
合计	3,255,595.08	3,060,290.45

(2) 年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454,160.00	1,248,230.08
合计	454,160.00	1,248,230.08

(2) 年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4,459,945.18	35,029,317.59	35,027,797.62	4,461,465.1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2,987,255.28	2,973,913.54	13,341.74
辞退福利	0.00	375,164.26	375,164.26	0.00
合计	4,459,945.18	38,391,737.13	38,376,875.42	4,474,806.89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30,799.87	29,364,918.89	29,345,942.97	4,149,775.79
职工福利费	82,246.00	2,396,572.65	2,469,143.65	9,675.00
社会保险费	0.00	1,438,919.29	1,432,064.00	6,855.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345,961.29	1,339,235.38	6,725.91
工伤保险费	0.00	91,892.59	91,763.21	129.38
生育保险费	0.00	1,065.41	1,065.41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1,053,224.00	1,047,564.00	5,66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6,899.31	775,682.76	733,083.00	289,499.07
合计	4,459,945.18	35,029,317.59	35,027,797.62	4,461,465.15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0.00	2,886,697.47	2,873,760.03	12,937.44
失业保险费	0.00	100,557.81	100,153.51	404.30
合计	0.00	2,987,255.28	2,973,913.54	13,341.74

23.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765,569.71	4,690,653.72
个人所得税	220,827.96	186,342.11
土地使用税	58,442.19	58,442.19
增值税	38,572.40	85,104.17
房产税	30,562.80	30,56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2.31	4,816.56
教育费附加	1,076.67	3,598.08
其他	105,883.31	105,513.20
合计	5,222,247.35	5,165,032.83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8,530,000.00	133,737,14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96,164.05	1,052,960.66
合计	119,526,164.05	134,790,100.66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详见本附注五、26、（2）长期借款明细披露。

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569,650.71	1,981,086.54
合计	1,569,650.71	1,981,086.54

26.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848,865,000.00	902,715,010.00
抵押借款	114,900,000.00	172,950,000.00
合计	963,765,000.00	1,075,665,010.00

注：本集团本年末质押借款、抵押借款的年利率为 3.95%至 6.37%。

（2）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分类	初始贷款 总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年末余额	其中：一年 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长沙铁银支行 (注1)	质押借款	28,400.00	2017-2-28	2031-2-28	4.55%	15,900.00	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长沙铁银支行 (注1)	质押借款	6,600.00	2017-4-1	2031-2-28	4.55%	6,600.00	0.00
长沙银行南城 支行(注2)	质押借款	8,000.00	2019-8-14	2026-8-14	6.37%	2,870.00	1,140.00
中信银行长沙 分行(注3)	质押借款	3,000.00	2020-7-21	2034-12-20	4.85%	2,538.00	256.00
中信银行长沙 分行(注3)	质押借款	3,000.00	2020-10-30	2034-12-20	4.85%	2,538.00	256.00
中信银行长沙 分行(注3)	质押借款	1,500.00	2021-8-30	2034-12-20	4.85%	1,269.00	128.00
中信银行长沙 分行(注3)	质押借款	7,500.00	2022-3-22	2035-8-22	4.85%	6,930.00	585.00
中国银行常德 分行(注4)	质押借款	3,000.00	2020-12-29	2034-12-28	4.695%	2,831.25	187.50
中国银行常德 分行(注4)	质押借款	3,000.00	2021-3-22	2034-12-28	4.55%	2,831.25	187.50
中国银行常德 分行(注4)	质押借款	1,891.00	2021-8-23	2034-12-29	4.795%	1,783.00	120.00
中国建设银行 长沙铁银支行 (注5)	质押借款	15,000.00	2021-9-15	2034-9-15	3.95%	15,000.00	1,400.00
中国建设银行 长沙铁银支行 (注5)	质押借款	6,000.00	2021-12-20	2034-9-15	3.95%	6,000.00	900.00
中国建设银行 长沙铁银支行 (注5)	质押借款	14,000.00	2022-1-4	2034-9-15	3.95%	14,000.00	900.00
中国建设银行 长沙铁银支行 (注5)	质押借款	2,000.00	2022-11-22	2034-9-15	3.95%	2,000.00	180.00
中国建设银行 长沙铁银支行 (注5)	质押借款	6,000.00	2023-9-7	2034-9-15	3.95%	6,000.00	500.00
浦发银行长沙 分行(注6)	质押借款	1,500.00	2023-5-31	2033-5-30	4.00%	1,380.00	120.00
浦发银行长沙 分行(注6)	质押借款	1,000.00	2023-6-29	2033-6-28	4.00%	920.00	80.00
浦发银行长沙 分行(注7)	质押借款	4,750.00	2021-9-30	2031-9-30	5.00%	3,874.00	438.00
质押借款小计						95,264.50	10,378.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天心支行（注 8）	抵押借款	4,000.00	2021-1-4	2031-1-1	5.83%	3,150.00	60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天心支行（注 8）	抵押借款	1,500.00	2021-1-6	2031-1-1	5.83%	1,450.00	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天心支行（注 9）	抵押借款	4,000.00	2023-12-4	2025-11-1	4.50%	4,000.00	40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天心支行（注 9）	抵押借款	900.00	2023-12-4	2025-11-1	4.50%	900.00	90.00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注 10）	抵押借款	3,850.00	2023-1-12	2026-1-1	4.90%	3,465.00	385.00
抵押借款小计						12,965.00	1,475.00
长期借款合计						108,229.50	11,853.00

注 1：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7 注 1 披露。

注 2：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7 注 2 披露。

注 3：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7 注 4 披露。

注 4：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7 注 5 披露。

注 5：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7 注 1 披露。

注 6：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7 注 3 披露。

注 7：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7 注 7 披露。

注 8：2021 年，本公司之母公司鑫远集团以其天心区芙蓉南路 14,814.92 平方米土地为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取得 5,500.00 万元的抵押借款，同时，本公司董事长谭岳鑫、本公司关联方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母公司鑫远集团及本公司子公司淮北鑫远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子公司淮北鑫远为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7 注 6 披露。

注 9：2023 年，本公司之母公司鑫远集团以其天心区新韶东路 498 号湘府华城北 2 栋 107-113、天心区新韶东路 498 号湘府华城北 3 栋 106-109、天心区新韶东路 498 号湘府华城北 4 栋 107-111、天心区新韶东路 498 号湘府华城北 5 栋 101、天心区盛湘路 189 号逸园 4 栋架 01-13、天心区盛湘路 189 号逸园 6 栋 102, 103, 108, 109、天心区盛湘路 189 号逸园 7 栋 101 房产为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取得 4,900.00 万元的抵押借款额度（已提款 4,900.00 万元），本公司董事长谭岳鑫、公司关联方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母公司鑫远集团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 10：2022 年，本公司之母公司鑫远集团以其天心区园艺场 9001.7 平方米土地以及长沙市天心区房产为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从中信银行取得 3850 万元的抵押借

款，同时，本公司董事长谭岳鑫、本公司母公司鑫远集团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3) 报告期不存在违约的长期借款

27.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租赁	0.00	825,611.71
合计	0.00	825,611.71

28.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重置费用	43,874,294.98	34,945,577.31
合计	43,874,294.98	34,945,577.31

29.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6,087,618.72	0.00	231,175.44	5,856,443.28
合计	6,087,618.72	0.00	231,175.44	5,856,443.28

(2) 政府补助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淮北奖补	6,087,618.72	0.00	0.00	231,175.44
合计	6,087,618.72	0.00	0.00	231,175.44

(续表)

负债项目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淮北奖补	0.00	0.00	5,856,443.28	
合计	0.00	0.00	5,856,443.28	—

30. 股本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鑫远集团	35,796.85	0.00	0.00	0.00	0.00	0.00	35,796.85
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50.00
谭亦惠	3,853.15	0.00	0.00	0.00	0.00	0.00	3,853.15
合计	4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00.00

注：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披露。

31.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240,420,765.33	0.00	0.00	240,420,765.33
其他资本公积	49,130.72	0.00	0.00	49,130.72
合计	240,469,896.05	0.00	0.00	240,469,896.05

32.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397,154.67	10,808,197.21	0.00	39,205,351.88
合计	28,397,154.67	10,808,197.21	0.00	39,205,351.88

3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9,567,115.27	145,527,210.7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9,567,115.27	145,527,210.7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370,728.68	93,461,032.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808,197.21	9,421,127.57
本年年末余额	331,129,646.74	229,567,115.27

3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4,469,199.69	162,471,167.85
其他业务	1,247,521.28	269,111.04
合计	395,716,720.97	162,740,278.89

(续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5,058,019.11	163,573,158.15
其他业务	1,661,834.86	346,045.59
合计	366,719,853.97	163,919,203.74

(2) 主营业务按性质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水生态环境治理业务	393,397,175.86	161,899,476.21
其中：运营业务	390,443,831.16	159,967,706.45
工程业务	2,953,344.70	1,931,769.76
环境服务业务	1,072,023.83	571,691.64
合计	394,469,199.69	162,471,167.85

(续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水生态环境治理业务	364,008,995.30	162,983,717.56
其中：运营业务	336,107,631.50	136,273,778.11
工程业务	27,901,363.80	26,709,939.45
环境服务业务	1,049,023.81	589,440.59
合计	365,058,019.11	163,573,158.15

注：本集团业务为单一分部业务。

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2,223,992.52	2,170,794.95

房产税	852,485.11	820,804.16
印花税	241,594.97	209,19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201.80	68,939.56
教育费附加	24,871.52	32,203.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581.01	21,468.91
车船使用税	4,200.00	4,378.96
其他	22,747.69	12,117.20
合计	3,424,674.62	3,339,898.48

3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薪酬	463,921.38	0.00
劳务费	220,496.91	0.00
中介机构费用	113,235.76	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30,291.94	0.00
业务招待费	27,607.49	0.00
租赁费	12,480.00	0.00
其他	34,679.79	0.00
合计	902,713.27	0.00

注：本年新增销售费用系本年收购的子公司上海吉嘉产生的销售费用。

3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薪酬	12,974,046.40	10,443,714.50
中介机构费用	5,330,788.77	7,207,415.91
业务招待费	2,895,423.72	2,311,885.91
租赁物管费	1,549,401.93	1,316,447.83
差旅费	1,247,040.14	1,178,426.44
办公费	969,822.37	518,516.71
车辆交通费	306,717.02	298,109.71
折旧摊销	133,938.15	169,339.91
其他	988,780.92	1,276,073.39

合计	26,395,959.42	24,719,930.31
----	---------------	---------------

38.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工费用	2,234,106.11	1,454,710.96
咨询及技术服务费	3,418,062.46	1,894,369.91
直接投入	2,624,573.89	2,544,827.36
其他费用	303,434.53	147,995.24
合计	8,580,176.99	6,041,903.47

3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726,672.10	60,502,397.53
减：利息收入	393,651.43	5,128,469.79
加：其他支出	1,148,580.33	740,722.21
合计	60,481,601.00	56,114,649.95

注：本公司上年度的利息收入中包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及配套问答的相关规定确认的开福三期建造期间的利息收入 3,783,597.23 元。

40.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开福水厂合同外税费补贴	2,898,732.33	0.00
研发奖补资金	377,000.00	44,800.00
递延收益摊销	231,175.44	231,175.44
2022 年度湖南省环保行业财源建设先进单位	200,000.00	0.00
稳岗补贴	170,280.85	92,507.76
2022 年度环保科研项目经费	75,471.70	0.00
2022 年度开福区经济发展奖励	50,000.00	0.00
增值税减免及加计扣除	23,327.43	331,108.74
扩岗补助	13,500.00	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164.56	212,148.11
其他税费返还	12,873.76	10,808.93
失业保险金返还	5,302.95	0.00
可燃气体泄漏报警器安装扶持款	1,000.00	0.00

管廊成本补贴	0.00	2,195,789.66
城市基础配套费	0.00	366,506.00
开福区纾困暖企补贴资金	0.00	80,000.00
合计	4,072,829.02	3,564,844.64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62,661.26
其中：净值型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0.00	-62,661.26
合计	0.00	-62,661.26

4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理财收益	95,834.87	0.00
其他投资收益	-121,420.75	0.00
合计	-25,585.88	0.00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73,612.81	-2,223,276.6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20.88	-1,814.54
合计	-1,577,033.69	-2,225,091.14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0.00	-22,043.5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94,779.53	-91,372.92
合计	-1,594,779.53	-113,416.46

4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0.00	-23,799.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0.00	-23,799.10
合计	0.00	-23,799.10

46.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20,760.18	0.00	20,760.18
其他	0.00	15,374.33	0.00
合计	20,760.18	15,374.33	20,760.18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1,050,000.00	1,150,000.00	1,050,000.00
非常损失	0.00	281,000.00	0.00
税收滞纳金	0.00	191,226.66	0.00
其他	1,806,593.56	402.20	1,806,593.56
合计	2,856,593.56	1,622,628.86	2,856,593.56

4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876,656.27	14,429,573.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33,706.79	4,378,948.20
合计	20,610,363.06	18,808,522.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合并利润总额	131,230,913.32	112,116,890.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684,636.99	16,817,533.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53,747.66	1,299,186.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00	0.00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影响	-1,035,215.29	-737,800.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5,158.86	892,181.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56,367.26	136,437.2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0.00	580,194.94

其他	-116,837.10	-179,210.06
所得税费用	20,610,363.06	18,808,522.04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405,670.38	1,344,872.56
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	926,189.44	2,790,412.35
保证金	0.00	400,000.00
其他往来	1,583,446.41	2,044,072.10
合计	2,915,306.23	6,579,357.0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90,865.89	75,410.18
付现费用	17,248,087.29	7,350,254.35
保证金	0.00	400,000.00
个人往来	1,111,468.24	791,116.60
其他往来	895,167.68	2,205,602.89
营业外支出	1,070,015.42	1,150,003.86
合计	20,415,604.52	11,972,387.8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0.00
合计	20,000,000.00	0.00

2)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	0.00	20,000,000.00
合计	0.00	20,000,000.0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程相关留抵增值税退税	0.00	1,187,201.79
合计	0.00	1,187,201.7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程相关留抵增值税退税退回	0.00	5,725,972.94
合计	0.00	5,725,972.94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0.00	11,000,000.00
合计	0.00	11,00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0.00	500,000.00
租赁费	1,240,071.96	1,124,319.96
融资相关费用	3,150,000.00	0.00
合计	4,390,071.96	1,624,319.96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7,500,000.00	148,000,000.00	0.00	87,500,000.00	0.00	148,000,000.00
长期借款	1,075,665,010.00	172,500,000.00	0.00	165,870,010.00	118,530,000.00	963,76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3,737,140.00	0.00	118,530,000.00	133,737,140.00	0.00	118,530,000.00
应付利息	1,982,632.31	0.00	63,325,015.85	63,663,153.32	0.00	1,644,494.84
租赁负债-房租款	0.00	0.00	1,240,071.96	1,240,071.96	0.00	0.00
合计	1,298,884,782.31	320,500,000.00	183,095,087.81	452,010,375.28	118,530,000.00	1,231,939,494.84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0,620,550.26	93,308,368.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94,779.53	113,416.46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1,577,033.69	2,225,091.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95,824.00	7,835,101.0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20,822.68	1,066,610.42
无形资产摊销	43,738,523.94	29,804,458.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791.84	81,126.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	23,799.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2,661.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806,110.38	60,548,569.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585.88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9,982.06	-975,34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53,688.85	5,354,296.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713.53	-619,058.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59,334.46	-113,720,29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839,934.16	-67,583,118.86
其他	-	-281,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30,173.90	17,244,678.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9,185,924.58	159,140,402.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9,140,402.79	143,468,117.1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21.79	15,672,285.61

(2)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2,517.35	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112.96	0.00
其中：上海吉嘉	11,112.96	0.0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1,404.39	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159,185,924.58	159,140,402.79
其中：库存现金	0.00	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9,185,924.58	159,140,402.79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185,924.58	159,140,402.7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5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1) 其他事项

1) 合并所有者权益表其他项目变动

本年收购上海吉嘉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550,916.99 元，导致合并所有者权益表减少 550,916.99 元。

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表其他项目变动

无。

52.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

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45,838.52	6,000.00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9,438.28	46,172.1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53,844.46	1,130,319.96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工费用	2,234,106.11	1,454,710.96
咨询及技术服务费	3,418,062.46	1,894,369.91
直接投入	2,624,573.89	2,544,827.36
其他费用	303,434.53	147,995.24
合计	8,580,176.99	6,041,903.4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580,176.99	6,041,903.47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七、 合并范围的变化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财务信息		
							收入	净利润	现金流量
上海吉嘉	2023-03-31	32,517.35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23-03-31	控制	1,658,618.99	-2,159,517.02	436,257.61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上海吉嘉
现金	32,517.35
合并成本合计	32,517.35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8,903.4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21,420.75

注 1：由于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差异较小，本次合并不确认商誉；

注 2：本次合并无或有对价。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上海吉嘉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02,405.37	502,405.37
货币资金	11,112.96	11,112.96
应收款项	466,245.03	466,245.03
固定资产	25,047.38	25,047.38
负债：	676,725.76	676,725.76
应付款项	676,725.76	676,725.76
净资产：	-174,320.39	-174,320.39
减：少数股东权益	-85,416.99	-85,416.99
取得的净资产	-88,903.40	-88,903.40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2年7月成立浏阳鑫远，于2023年3月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淮北鑫远	3,000	安徽淮北	安徽淮北	污水处理	100.00	0.00	收购
宜章环保	5,000	湖南郴州	湖南郴州	污水处理	80.00	0.00	收购
宜章水务	3,000	湖南郴州	湖南郴州	污水处理	100.00	0.00	设立
衡阳水务	7,500	湖南衡阳	湖南衡阳	污水处理	100.00	0.00	收购
桃源永投	2,900	湖南常德	湖南常德	污水处理	90.00	0.00	收购
新余水务	1,000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污水处理	100.00	0.00	收购
怀化水务	1,200	湖南怀化	湖南怀化	污水处理	100.00	0.00	收购
桃源鑫远	1,000	湖南常德	湖南常德	污水处理	100.00	0.00	收购
中易检测	500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水质检测	100.00	0.00	设立
长沙鑫远	2,000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污水处理	100.00	0.00	收购
浏阳鑫远	100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污水处理	100.00	0.00	设立
上海吉嘉	1,000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	51.00	0.00	收购

注1：淮北鑫远原名淮北中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由湖南中集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于2017年1月3日。2017年7月28日，本公司与湖南中集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淮北中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湖南中集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

淮北中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淮北鑫远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注册资本均实缴到位。

淮北鑫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600MA2NA8E4X4；法定代表人：郭丽丽；企业地址：安徽省淮北市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淮兴路 10 号；经营范围：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垃圾无害化处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2：宜章环保由鑫远集团与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政府投资平台）共同出资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其中：鑫远集团出资 4,000 万元占比 80%，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比 20%。2018 年 10 月，鑫远集团将其持有的 8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宜章环保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注册资本均实缴到位。

宜章环保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022MA4PCJ3K7K；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湖南省郴州市宜章县玉溪镇罗家山村 4 组；经营范围：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水污染治理；工程环保设施施工；水处理设备安装；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3：宜章水务由鑫远集团与本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其中：鑫远集团出资 300 万元占比 10%，本公司出资 2,700 万元占比 90%。2018 年 10 月，鑫远集团将其持有的 1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宜章水务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注册资本均实缴到位。

宜章水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022MA4PD3049L；法定代表人：谭岳鑫；企业地址：湖南省郴州市宜章县玉溪镇曹排村 7 组；经营范围：以自有资产从事自来水厂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甲级生活污水处理、临时工业废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4：衡阳水务原名衡阳永清水务有限公司，由深圳永清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永清”）出资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2018 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衡阳水务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衡阳水务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衡阳水务注册资本 7,5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注册资本均实缴到位。

衡阳水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4000835502341；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湖南省衡阳市珠晖区和平乡东山村（衡阳市江东污水处理厂）；经营范围：凭本企业资质证书从事城市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5：桃源永投由深圳永清与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政府投资平台）共同出资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其中：深圳永清认缴出资 2,610 万元占比 90%；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90 万元占比 10%。2018 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桃源永投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桃源永投 9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桃源永投注册资本 2,9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注册资本均实缴到位。

桃源永投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25MA4PM7JC5L；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湖南省常德市桃源县漳江街道官家坪社区十八组；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污染治理项目的施工，污泥处理项目的施工，水处理系统的运行及维护，市政工程设计服务，环保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6：新余水务原名新余永清水务有限公司，由深圳永清出资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2018 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新余水务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新余水务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新余水务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注册资本均实缴到位。

新余水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2309110128U；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江西新余袁河经济开发区；经营范围：城市污水处理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7：怀化水务原名怀化永清水务有限公司，由深圳永清出资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2018 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怀化水务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怀化水务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怀化水务注册资本 1,2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注册资本均实缴到位。

怀化水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2003958420686；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湖南省怀化市经济开发区五桥李公湾村（怀化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经营范围：城市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8：桃源鑫远原名桃源县深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由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13 日。2020 年 3 月，本公司与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桃源鑫远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桃源鑫远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桃源鑫远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注册资本均实缴到位。

桃源鑫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25687420289F；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常德市桃源县漳江镇黄花井社区浔阳路 99 号；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注 9：中易检测原名湖南鑫远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出资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8日，2020年3月24日更名为湖南中易检测有限公司。中易检测注册资本5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实缴出资100万元。

中易检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5MA4L5U4Y6R；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街道福城社区沐霞路9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室内环境检测；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10：长沙鑫远水务有限公司原名宁乡永清环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由深圳永清水务有限公司出资成立。2018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长沙鑫远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长沙鑫远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2020年10月14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长沙鑫远注册资本2,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部注册资本均实缴到位。

长沙鑫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689506799H；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宁乡县城郊乡茶亭寺村彭里桥组23号；经营范围：城市污水处理及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11：浏阳鑫远由本公司成立于2022年7月，未实际开展业务，并于2023年3月注销。

注12：上海吉嘉由自然人王洪顺、赵彩玲出资成立。2023年，本公司与自然人股东王洪顺签订了上海吉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自然人王洪顺将其持有上海吉嘉51%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2023年3月29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上海吉嘉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实缴出资301.55万元。

上海吉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7N6LRP7Y；法定代表人：郭丽丽；企业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988号11幢2楼；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智能水务系统开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报告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宜章环保	20.00	-749,625.49	0.00	8,800,837.59

桃源永投	10.00	57,610.41	0.00	3,371,218.87
------	-------	-----------	------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宜章环保	3,978.97	18,943.52	22,922.48	6,386.11	12,135.95	18,522.06
桃源永投	415.36	18,727.74	19,143.10	9,150.56	7,038.38	16,188.94

(续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宜章环保	1,509.81	20,631.22	22,141.03	4,037.66	13,328.15	17,365.80
桃源永投	372.53	18,285.15	18,657.68	8,271.60	7,489.53	15,761.13

利润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宜章环保	2,769.91	-374.81	-374.81	1,921.07
桃源永投	1,523.65	57.61	57.61	1,030.61

(续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宜章环保	801.95	-82.08	-82.08	105.30
桃源永投	1,348.87	11.50	11.50	831.92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递延收益	6,087,618.72	0.00	0.00

(续表)

会计科目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31,175.44	0.00	5,856,443.28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4,072,829.02	3,564,844.6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本年末，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1,201,595,000.00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28,7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127,704,188.74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91.07%**。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根据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本年末，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 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497, 445. 84	-497, 445. 84	-464, 599. 40	-464, 599. 40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497, 445. 84	497, 445. 84	464, 599. 40	464, 599. 4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年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37,338.74	0.00	0.00	19,937,338.7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937,338.74	0.00	0.00	19,937,338.74
(1) 银行理财产品	19,937,338.74	0.00	0.00	19,937,338.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937,338.74	0.00	0.00	19,937,338.74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同资产在活跃市场上报价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依据。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鑫远集团	长沙	房地产开发、投资	2.95 亿	85.23	85.2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谭岳鑫。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北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谭亦惠担任该公司董事。另外，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49%股权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鑫远集团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昱成投资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谭岳鑫通过海南昱成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20.20%的股权
浙江鑫达医院有限公司	谭岳鑫通过湖州鑫远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1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沙鑫远白天鹅酒店	鑫远集团的分支机构

注：2023年10月11日深圳市北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由湖南鑫远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5%股权，另谭亦惠担任该公司董事。

2.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	接受施工劳务	-2,011,938.10	20,103,960.38
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沙 鑫远白天鹅酒店	接受酒店、餐饮服务	491,651.21	691,764.75
深圳市北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服务	238,881.72	237,218.45
鑫远集团	水电费	291.52	0.00
合计	—	-1,281,113.65	21,032,943.58

注：2023年度，宜章环保与宜章玉溪河黑臭水体整治一期PPP项目的供应商办理结算，根据结算数据调减工程成本2,011,938.10元。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鑫达医院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收入、其他收入	133,022.21	0.00
合计	—	133,022.21	0.00

注：交易金额均为不含税价（税不可抵扣的除外）。

(2) 关联出租情况

1)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鑫远集团	本公司	房屋	1,170,558.48	1,124,319.96

(3)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20,000 万元	2019.5.16	2022.5.16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19,155.15 万元	2019.5.16	2022.5.15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7,425.53 万元	2019.5.16	2022.5.15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5,000 万元	2019.6.12	2022.6.12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000 万元	2019.9.9	2022.9.9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9,554.20 万元	2020.2.14	2022.2.13	是
谭岳鑫	本公司	7,700 万元（注 1）	2019.6.30	2025.12.16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0,000 万元	2020.12.18	2021.12.18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0,000 万元	2020.3.15	2024.4.15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8,600 万元	2019.4.1	2027.12.2	否
谭岳鑫	本公司	43,600 万元	2019.4.1	2030.12.2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桃源永投	8,000 万元	2020.12.29	2036.12.29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宜章环保	15,000 万元	2020.7.13	2036.7.13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9,079.19 万元	2021.2.2	2025.2.1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16,023.82 万元	2021.1.1	2031.1.1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5,000 万元（注 2）	2021.9.15	2037.9.15	否
谭岳鑫	宜章水务	6,500 万元	2021.9.30	2033.9.30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4,000 万元	2021.12.7	2026.12.6	是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0,000 万元（注 3）	2021.12.20	2037.9.15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0,000 万元（注 4）	2022.1.4	2037.9.15	否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8,500 万元（注 5）	2022.5.12	2026.5.12	是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20,000 万元（注 6）	2022.9.1	2025.7.1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2,000 万元（注 7）	2022.11.11	2037.9.15	否
谭岳鑫	怀化水务	2,500 万元	2023.5.26	2033.5.26	否
鑫远集团	本公司	30,500.23 万元	2023.6.26	2024.6.26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6,000 万元	2023.8.28	2037.9.15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8,406 万元	2023.12.4	2029.12.1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0,000 万元	2023.12.29	2028.6.19	否

注 1：该担保项下的债务已提前履行完毕；

注 2：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 15,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3：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 10,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4：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 10,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5：最高债权额 28,5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6：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7：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 10,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8：除特别说明外，担保金额均为最高担保额。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3,406,354.46	3,347,020.90

3.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鑫达医院有限公司	45,000.00	2,250.00
其他应收款	鑫远集团	5,600.00	280.00

(续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鑫达医院有限公司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鑫远集团	0.00	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54,208.83	10,891,559.75
其他应付款	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沙鑫远白天鹅酒店	16,758.13	101,676.75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北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786.46	20,726.49
租赁负债(含1年内到期)	鑫远集团	825,611.71	1,878,572.37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本集团尚未对子公司缴纳的认缴出资情况(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本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已出资金额	尚未出资金额
中易检测	500.00	100.00	400.00
上海吉嘉	510.00	255.00	255.00
合计	1,010.00	355.00	655.00

(2) 除存在上述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提供担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除存在上述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集团运营或在建的 PPP 项目主要合同信息及会计处理披露如下：

1. 主要项目基本信息

序号	运营项目名称	特许经营权的取得时间	授予方	被授予方	初始原值	项目概况	期限	实际投运时间 (或预计投运时间)
1	开福水厂一期	2006年4月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公司	310,962,271.70	运营中	35年(含建设期)	2009年5月
	开福水厂二期	2016年11月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公司	503,246,056.06	运营中	24.5年(含建设期)	2017年12月
	开福水厂三期	2021年6月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公司	658,617,587.99	运营中	22年(含建设期)	2022年4月
2	衡阳水厂	2013年10月	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衡阳水务	203,043,375.46	运营中	30年(不含建设期)	2016年11月
3	怀化水厂	2014年5月	怀化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怀化水务	51,971,455.14	运营中	30年(不含建设期)	2016年1月
4	宜章城关厂一期	2009年6月	宜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宜章水务	62,896,048.70	运营中	29.5年(不含建设期)	2010年6月
	宜章城关厂二期	2017年11月	宜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宜章水务	53,925,320.49	运营中	25年(不含建设期)	2016年11月
5	桃源一污厂	2009年2月	桃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桃源水务	61,598,073.26	运营中	30年(不含建设期)	2009年12月

6	桃源三污厂	2018年10月	桃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桃源永投	116,707,790.95	运营中	30年（含建设期）	2022年1月
7	新余水厂	2014年8月	江西新余袁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新余市仙女湖风景名胜区域城乡建设局	新余水务	37,292,252.51	运营中	25年（不含建设期）	2016年6月
8	宁乡水厂	2009年6月	湖南省宁乡县建设局	长沙水务	72,196,824.35	运营中	26年（含建设期）	2010年12月
9	宜章新区厂	2017年12月	宜章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宜章环保	43,751,393.02	运营中	30年（含建设期）	2021年5月
10	宜章玉溪河道治理项目	2017年12月	宜章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宜章环保	129,991,493.02	运营中	12年（含建设期）	2022年12月

2. 会计核算模式及依据

项目名称	会计确认及后续计量方法	会计确认依据（合同条款）
开福水厂一期（2017年7月1日至今）	金融资产	《关于经营污水处理业务的特许经营合同》之修正合同的合同条款约定，2017年7月1日起，开福一期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分为固定部分和变动部分，固定部分=6940/12*0.3643元/吨=210.6868万元每月（含税）。二期投产后，污水处理的基准单价为1.8535元/吨（固定部分0.9431+变动部分0.9104），固定部分=10410/12*0.9431元/吨=818.1393万元每月（含税）。年固定部分，除法定所得税率变动外，合同期内不调整，不因实际处理污水量变动而调整。
开福水厂二期（2017年12月16日至今）	金融资产	
开福水厂三期（2022年4月1日至今）	金融资产	《关于经营污水处理业务的特许经营合同》之修正合同（二）的合同条款约定，2022年4月1日

日至今)		至 2036 年 4 月 25 日,污水处理的基准单价为 2.0693 元/吨(固定部分 1.0955+变动部分 0.9738), 2036 年 4 月 26 日至 2041 年 4 月 25 日,污水处理的基准单价为 1.4406 元/吨(固定部分 0.4668+ 变动部分 0.9738)。年固定部分,除法定所得税率变动外,合同期内不调整,不因实际处理污水 量变动而调整。
其他在建或运营的污水处理 及河道整治项目	无形资产	根据相关特许经营权协议,社会资本方不具备无条件收费的权利。

3. 分部信息

本集团业务为单一分布业务。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1,206,994.90	81,821,249.29
1-2年	19,068,885.60	6,443,044.19
2-3年	3,031,660.32	0.00
小计	133,307,540.82	88,264,293.48
减：坏账准备	4,399,065.43	2,824,969.82
合计	128,908,475.39	85,439,323.6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307,540.82	100.00	4,399,065.43	3.30	128,908,475.39
其中：账龄组合	86,741,593.00	65.07	4,399,065.43	5.07	82,342,527.57
关联方组合	46,565,947.82	34.93	0.00	0.00	46,565,947.82
合计	133,307,540.82	100.00	4,399,065.43	—	128,908,475.39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264,293.48	100.00	2,824,969.82	3.20	85,439,323.66
其中：账龄组合	56,499,396.35	64.01	2,824,969.82	5.00	53,674,426.53
关联方组合	31,764,897.13	35.99	0.00	0.00	31,764,897.13

合计	88,264,293.48	100.00	2,824,969.82	—	85,439,323.66
----	---------------	--------	--------------	---	---------------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86,328,354.50	4,316,417.73	5.00
1-2年	413,238.50	82,647.70	20.00
合计	86,741,593.00	4,399,065.43	—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6,499,396.35	2,824,969.82	5.00
合计	56,499,396.35	2,824,969.82	—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46,565,947.82	0.00	0.00	31,764,897.13	0.00	0.00
合计	46,565,947.82	0.00	0.00	31,764,897.13	—	0.00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者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824,969.82	1,574,095.62	0.00	0.01	0.00	4,399,065.43
合计	2,824,969.82	1,574,095.62	0.00	0.01	0.00	4,399,065.43

(4)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本年核销金额
小额应收账款	0.0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8,906,982.00	0.00	78,906,982.00	59.19	3,945,349.10
桃源永投	24,378,522.26	0.00	24,378,522.26	18.29	0.00
宜章环保	19,653,122.65	0.00	19,653,122.65	14.74	0.00
湖南省西湖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6,521,200.00	0.00	6,521,200.00	4.89	326,060.00
衡阳水务	2,102,302.91	0.00	2,102,302.91	1.58	0.00
合计	131,562,129.82	0.00	131,562,129.82	98.69	4,271,409.10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4,898,331.81	7,597,231.04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28,561,983.93	347,900,921.08
合计	333,460,315.74	355,498,152.12

2.1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统借统还	4,898,331.81	7,597,231.04
合计	4,898,331.81	7,597,231.04

2.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项	328,562,263.93	347,900,921.08
小计	328,562,263.93	347,900,921.08

减：坏账准备	280.00	0.00
合计	328,561,983.93	347,900,921.08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48,373,510.68	85,767,571.92
1-2年	85,500,000.00	83,252,319.00
2-3年	78,591,653.25	54,883,442.68
3年以上	116,097,100.00	123,997,587.48
小计	328,562,263.93	347,900,921.08
减：坏账准备	280.00	0.00
合计	328,561,983.93	347,900,921.08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562,263.93	100.00	280.00	0.00	328,561,983.93
其中：账龄组合	5,600.00	0.00	280.00	5.00	5,320.00
关联方组合	328,556,663.93	100.00	0.00	0.00	328,556,663.93
合计	328,562,263.93	100.00	280.00	—	328,561,983.93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900,921.08	100.00	0.00	0.00	347,900,921.08
其中：账龄组合	0.00	0.00	0.00	0.00	0.00

关联方组合	347,900,921.08	100.00	0.00	0.00	347,900,921.08
合计	347,900,921.08	100.00	0.00	—	347,900,921.08

1) 按组合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5,600.00	5.00	280.00
关联方组合	328,556,663.93	0.00	0.00
合计	328,562,263.93	—	280.00

(续表)

组合名称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0.00	0.00	0.00
关联方组合	347,900,921.08	0.00	0.00
合计	347,900,921.08	—	0.00

2)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年计提	280.00	0.00	0.00	280.00
本年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年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年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年末余额	280.00	0.00	0.00	280.00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0.00	280.00	0.00	0.00	0.00	280.00
合计	0.00	280.00	0.00	0.00	0.00	280.00

(5)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淮北鑫远	往来款	117,240,000.00	6年以内	35.68	0.00
衡阳鑫远	往来款	88,300,000.00	5年以内	26.87	0.00
桃源永投	往来款	50,600,000.00	3年以内	15.40	0.00
宜章环保	往来款	22,600,000.00	3年以内	6.88	0.00
怀化鑫远	往来款	22,491,960.65	3年以内	6.85	0.00
合计	—	301,231,960.65	—	91.68	0.00

(7) 本公司年末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投资	321,822,769.56	0.00	321,822,769.56	304,724,752.21	0.00	304,724,752.21
合计	321,822,769.56	0.00	321,822,769.56	304,724,752.21	0.00	304,724,752.2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中易检测	1,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淮北鑫远	30,000,001.00	0.00	0.00	30,000,001.00	0.00	0.00
宜章环保	40,000,000.00	0.00	0.00	40,000,000.00	0.00	0.00
宜章水务	30,080,748.20	0.00	0.00	30,080,748.20	0.00	0.00
衡阳水务	71,208,632.40	15,000,000.00	0.00	86,208,632.40	0.00	0.00
桃源永投	29,828,693.11	0.00	0.00	29,828,693.11	0.00	0.00
新余水务	16,604,636.53	0.00	0.00	16,604,636.53	0.00	0.00
怀化水务	18,994,278.61	0.00	0.00	18,994,278.61	0.00	0.00
桃源鑫远	9,889,247.31	0.00	0.00	9,889,247.31	0.00	0.00
长沙鑫远	57,118,515.05	0.00	0.00	57,118,515.05	0.00	0.00
上海吉嘉	0.00	2,098,017.35	0.00	2,098,017.35	0.00	0.00

合计	304,724,752.21	17,098,017.35	0.00	321,822,769.56	0.00	0.00
----	----------------	---------------	------	----------------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769,696.52	52,544,395.09
其他业务	2,397,739.84	1,363,172.48
合计	237,167,436.36	53,907,567.57

(续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4,126,035.46	80,536,968.29
其他业务	2,333,960.99	709,735.13
合计	246,459,996.45	81,246,703.42

(1) 主营业务按性质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水生态环境治理业务	234,769,696.52	52,544,395.09
其中：运营业务	233,109,169.76	51,384,361.07
工程业务	1,660,526.76	1,160,034.02
合计	234,769,696.52	52,544,395.09

(续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水生态环境治理业务	244,126,035.46	80,536,968.29
其中：运营业务	211,137,328.70	49,166,665.19
工程业务	32,988,706.76	31,370,303.10
合计	244,126,035.46	80,536,968.29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4,000,000.00
其他理财收益	95,834.87	0.00

合计	95,834.87	4,000,000.00
----	-----------	--------------

十七、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24 年 05 月 28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9,932.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5,834.8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21,420.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0.00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0.00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0.0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5,833.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小计	-1,701,487.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8,040.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91.90	
合计	-1,406,238.92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年度	11.53	0.2675	0.2675
	上年度	10.72	0.2225	0.2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年度	11.67	0.2709	0.2709
	上年度	10.52	0.2183	0.2183

湖南鑫远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湖南鑫远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为“本集团”）系由湖南鑫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远环境”）经过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鑫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湖南鑫远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远水务”）。

鑫远水务系由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远集团”）和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23 日经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注册号为 430000000025137，注册资本为 10,292.00 万元。本次出资经湖南永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立验报字[2006]第 009 号验资报告书确认，鑫远水务设立时的股权设置及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9,262.80	9,262.80	9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6 年 7 月 11 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鑫远集团将其持有鑫远水务 80%的股权转让给湖南鑫长置业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湖南鑫长投资有限公司、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湖南鑫长置业有限公司	8,233.60	8,233.60	80.00
鑫远集团	1,029.20	1,029.20	1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8 年 3 月 20 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湖南鑫长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鑫远水务 80%的股权转让给鑫远集团，鑫远水务于 2008 年 4 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9,262.80	9,262.80	9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8年5月21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鑫远集团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给湖南鑫长投资有限公司，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湖南鑫长投资有限公司	8,233.60	8,233.60	80.00
鑫远集团	1,029.20	1,029.20	1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8年7月31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湖南鑫长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给鑫远集团，鑫远水务于2008年8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9,262.80	9,262.80	90.00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029.20	1,029.20	1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08年11月12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鑫远水务10%的股权转给鑫远集团，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10,292.00	10,292.00	10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13年3月6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鑫远集团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给湖南亨达贸易有限公司，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湖南亨达贸易有限公司	8,233.60	8,233.60	80.00
鑫远集团	2,058.40	2,058.40	2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13年12月18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湖南亨达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鑫远水务80%的股权转给鑫远集团，鑫远水务于当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鑫远水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10,292.00	10,292.00	100.00
合计	10,292.00	10,292.00	100.00

2018年5月25日，鑫远水务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名变更为湖南鑫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鑫远水务于2018年6月完成工商变更，并领取了名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018年9月26日，鑫远环境股东会作出鑫远集团对鑫远环境进行增资的决议，决议约定将鑫远环境的注册资本由10,292.00万元增加至56,000.00万元，鑫远环境于2018年10月完成工商变更。增资后，鑫远环境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56,000.00	35,796.85	100.00
合计	56,000.00	35,796.85	100.00

2019年6月26日，鑫远环境的股东鑫远集团作出股东决议，同意将鑫远环境的注册资本由56,000.00万元减少至35,796.85万元，鑫远环境于2019年8月完成工商变更。减资后，鑫远环境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100.00
合计	35,796.85	35,796.85	100.00

2019年12月，鑫远环境的股东鑫远集团作出股东决议，同意鑫远环境的注册资本增加至42,000.00万元，鑫远集团放弃优先购买权，新增注册资本由谭亦惠认缴2,003.15万元，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4,200.0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2元/股，资本溢价部分确认为鑫远环境的资本公积。2020年2月，新增注册资本全部实缴到位，本次增资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CSA10007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增资完成后，鑫远环境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资金	实缴资本	股权占比 (%)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85.23
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	4,200.00	10.00
谭亦惠	2,003.15	2,003.15	4.77
合计	42,000.00	42,000.00	100.00

2020年6月16日，鑫远环境以2020年2月29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湖南鑫远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CSA10748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以其享有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于2020年4月30日出具的XYZH/2020CSA10712号审计报告确认的湖南鑫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的净资产66,042.08万元,按照约1:0.6360的比例折合成42,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缴纳本公司的注册资本42,000.00万元。2020年6月22日,本公司就整体变更事项向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91430000782890537N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本变更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资金	实缴资金	股权占比(%)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85.23
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	4,200.00	10.00
谭亦惠	2,003.15	2,003.15	4.77
合计	42,000.00	42,000.00	100.00

2022年12月5日,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出具股东决议同意谭亦惠受让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50.00万元的股权份额,股权变更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资金	实缴资金	股权占比(%)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85.23
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0.00	2,350.00	5.60
谭亦惠	3,853.15	3,853.15	9.17
合计	42,000.00	42,000.00	100.00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000782890537N,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为42,000.00万元。公司注册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沐霞路9号。法定代表人:谭岳鑫。公司经核准的经营围为:环保材料、水处理设备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环境污染治理项目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环保工程设计;污水处理设备的制造;污水处理设备、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干粉砂浆建筑材料、建筑工程材料、苗木销售;环保设备设计、开发;水污染治理;水污染监测;大气污染治理;土壤修复;农田修复;水处理设备的安装;市政设施管理;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重金属污染防治;生物生态水土环境研发与治理;环境卫生管理;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设施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设备及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简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取得
----	------	----	----------	----

			2022年度	2021年度	方式
1	湖南鑫远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是	是	
2	淮北鑫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淮北鑫远	是	是	③
3	宜章鑫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宜章环保	是	是	②
4	宜章鑫远水务有限公司	宜章水务	是	是	①
5	衡阳鑫远水务有限公司	衡阳水务	是	是	③
6	桃源县永投水务有限公司	桃源永投	是	是	③
7	新余鑫远水务有限公司	新余水务	是	是	③
8	怀化鑫远水务有限公司	怀化水务	是	是	③
9	桃源鑫远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桃源鑫远	是	是	③
10	湖南中易检测有限公司	中易检测	是	是	①
11	长沙鑫远水务有限公司	长沙鑫远	是	是	③
12	浏阳市鑫远水务有限公司	浏阳鑫远	注1	—	①

①新设；②同一控制下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注1：浏阳市鑫远水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7月，2022年纳入合并范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本集团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预计负债的确认、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

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

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持有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主要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污水处理等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部门或其指定接收方。

本集团特许经营协议所约定的污水综合处理服务费，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以及污水处理收入。本集团将保底的污水综合处理服务费中的投资本息和投资回报之现值确认为该项目的长期应收款，在特许经营权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以摊余成本列示。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以外，此类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包括相关汇兑损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益、按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的减值及相关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

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

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9.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

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基础预计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外的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实际信用损失，复核了本集团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并考虑前瞻性信息，按以下会计估计政策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20%	50%	100%

10.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1）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3）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参照前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021年1月1日起，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规定，将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特许经营权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且预计一年内到期的金额列报为合同资产，将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特许经营权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一年以上到期的金额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与“附注四、（9）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一致。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

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0.00	—

15.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交通工具、机器设备、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年限平均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0-5	3.16-5
2	交通工具	5	0-5	19-20
3	机器设备	5-15	0-5	6.33-20
4	其他设备	5	0-5	19-2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21年1月1日起，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规定，不再将特许经营权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列报为在建工程。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19.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形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暂按实际支付的投资额与报送第三方机构审计金额孰低作为无形资产初始成本，经第三方机构审计后，根据第三方机构审定的投资总额调整无形资产初始成本。

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特许经营权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

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用的摊销年限为 5 年。

22.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公司存在设定受益计划，应说明具体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未向职工提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3.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24.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BOT (TOT) 项目按照合同规定，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

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约定的运行能力或在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方之时保持约定的使用状态，本集团对于预计未来将发生的更新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为预计负债。本集团确认预计负债的方法如下：

本集团在BOT项目投入运营时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BOT项目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对于其他日常维护、维修或大修支出则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

预计的更新支出以项目投入运营年度五年期以上长期贷款利率为折现率，计算特许经营期内各期预计成本及隐含利息支出，逐期确认预计负债。

25.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一般原则

（1）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

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具体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工程建设收入、销售商品收入与技术服务收入等，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公司根据政府主管部门授予的污水处理业务特许经营权服务的经营模式为 BOT 模式。

本集团的 BOT（建设—经营—移交）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许可公司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公共污水处理服务设施，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合同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特许经营权服务协议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解释》规定核算的范围，特许经营的资产可列作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合同，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该权利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金融资产，列入长期应收款核算，并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各期的回收成本以及摊余成本。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取的费用金额是不确定的，并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项目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为无形资产，在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按照直线摊销法进行摊销。

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包括：无形资产模式下确认的直接污水处理服务收入、金融资产核算模式下确认的污水处理运营收入。

1) 无形资产模式下确认的直接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在污水处理劳务已经提供、污水处理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于提供服务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认为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2) 金融资产核算模式下确认的污水处理运营收入

① 固定污水处理服务费部分

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合同项目，本集团当期收到的污水处理费中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以及污水处理运营收入，本集团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并将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

投资本金在未经第三方机构审计前，本集团暂按实际支付的投资额与报送第三方机构审计金额孰低作为计算投资回报的基数，经第三方机构审计后，根据第三方机构审定的投资总额调整实际利率，并重新计算应确认收益。

② 变动污水处理服务费部分

本集团根据相关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按照污水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价格计算变动污水处理服务费并确认收入。

（2）工程建设收入

本集团工程服务收入主要系接受政府部门的委托，建设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取得的工程建设收入。建造期间，本集团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在工程建设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工程建设收入；若工程建设服务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则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当期已实际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工程建设成本金额确认当期的工程建设收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解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项目公司）承接政府 BOT（PPP）项目，并发包给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企业（承包方），由承包方提供实质性建造服务的，本公司在合并报表层面仍确认建造合同的收入与成本，视同建造服务的最终提供对象为合并范围以外的政府部门。

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参照上述第（1）点原则，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3）销售商品收入在客户对商品进行验收后予以确认；

（4）技术转让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跨年度，在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预计发生的成本不能得到补偿，不确认收入，将发生的成本全部确认为当期损益。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

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0.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22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本集团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前	调整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后
固定资产	102,369,426.75	-162,756.95	102,206,669.80
未分配利润	145,770,133.09	-162,756.95	145,607,376.14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要求追溯调整可比信息。

2) 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集团因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发生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1,866,471.52	1,866,47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364,640.00	1,043,303.75	124,407,943.75
租赁负债		823,167.77	823,167.77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1,866,471.52	1,866,47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857,140.00	1,043,303.75	123,900,443.75
租赁负债		823,167.77	823,167.77

本集团在新租赁准则的执行日，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使用权资产的初始入账价值。

②财政部于 2021 年 1 月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财会〔2008〕11 号）中关于“五、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应当如何处理”的内容同时废止。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集团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而发生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在建工程	385,522,632.73	-385,522,632.73	
无形资产	468,105,724.10	191,748,116.96	659,853,84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	193,774,515.77	198,774,515.77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在建工程	193,774,515.77	-193,774,515.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	193,774,515.77	198,774,515.77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不要求追溯调整可比信息。本集团因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报告期内的利润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污水处理业务：6% 工程业务：9% 检测服务：3%/1%（征收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2%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本公司	15%	15%
宜章水务	15%	25%
新余水务	20%	20%
衡阳水务	15%	25%
怀化水务	25%	25%
中易检测	20%	20%
淮北鑫远	25%	25%
宜章环保	25%	25%
桃源永投	25%	25%
桃源鑫远	20%	20%
长沙鑫远	15%	15%
浏阳鑫远	25%	—

2. 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 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2015年7月1日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污水处理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70%。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淮北鑫远，在2021年度、2022年度适用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宜章水务、新余水务、衡阳水务、怀化水务、宜章环保（其中河道治理业务不享受免税政策）、桃源永投、桃源鑫远和长沙鑫远，在2022年3月1日之前适用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40号)规定：纳税人从事“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本公告自2022年3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90号)除“技术标准和相关条件”外同时废止。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宜章水务、新余水务、衡阳水务、怀化水务、宜章环保(河道治理业务除外)、桃源永投、桃源鑫远和长沙鑫远，自2022年3月1日开始选择免征增值税政策。

2) 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1号)规定：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21年度、2022年度满足上述要求的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 增值税留抵退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税〔2022〕14号)规定：加大“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以下称制造业等行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力度，将先进制造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并一次性退还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存量留抵税额。

宜章环保黑臭水体治理项目为增值税一般项目，享受上述留抵退税政策。

4) 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对小微企业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7号)第一条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上述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的公告》(财税〔2022〕15号)规定:自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9号)规定:一、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三、本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中易检测为小规模纳税人,享受上述免征增值税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1) 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税〔2019〕60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告所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依法注册的居民企业;(二)具有1年以上连续从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实践,且能够保证设施正常运行;(三)具有至少5名从事本领域工作且具有环保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技术人员,或者至少2名从事本领域工作且具有环保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技术人员;(四)从事环境保护设施运营服务的年度营业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60%;(五)具备检验能力,拥有自有实验室,仪器配置可满足运行服务范围内常规污染物指标的检测需求;(六)保证其运营的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使污染物排放指标能够连续稳定达到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七)具有良好的纳税信用,近三年内纳税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C级或D级。本公告执行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2〕第4号)中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号)规定:将《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中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

税〔2022〕28号）规定：现行适用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75%的企业，在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前加计扣除比例提高至100%。

3) 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各污水处理项目按照上述政策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

4) 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号）规定：（一）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二）本公告所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三）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公司享受上述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新余水务、中易检测、桃源鑫远2021年度、2022年度享受上述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衡阳水务自2022年1月1日起享受上述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宜章水务自2022年1月1日起享受上述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宜章环保享受上述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2021-202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202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桃源永投享受上述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2021-202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202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长沙鑫远享受上述综合防治企业所得税优惠,自2021年1月1日起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号)规定:(一)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本公告第一条规定的优惠政策。(三)本公告所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四)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中易检测、新余水务、桃源水务属于小型微利企业,2021年度、2022年度适用上述“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现金		
银行存款	159,140,402.79	143,468,117.18
其他货币资金	1,834,819.83	11,169,857.22
合计	160,975,222.62	154,637,974.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为履约保函的保证金1,834,819.83元,均为受限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为履约保函的保证金11,169,857.22元,均为受限资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19,937,338.74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理财产品	19,937,338.74	
合计	19,937,338.74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711,902.31	100.00	4,025,514.90	5.05	75,686,387.41
其中：账龄组合	79,711,902.31	100.00	4,025,514.90	5.05	75,686,387.41
合计	79,711,902.31	100.00	4,025,514.90	—	75,686,387.41

(续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819,773.74	100.00	1,802,366.20	5.03	34,017,407.54
其中：账龄组合	35,819,773.74	100.00	1,802,366.20	5.03	34,017,407.54
合计	35,819,773.74	100.00	1,802,366.20	—	34,017,407.54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9,519,336.14	3,975,966.80	5.00
1-2年	155,783.33	31,156.68	20.00
2-3年	36,782.84	18,391.42	50.00
合计	79,711,902.31	4,025,514.90	—

(续表)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743,923.65	1,787,196.18	5.00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年	75,850.09	15,170.02	20.00
合计	35,819,773.74	1,802,366.20	—

(2) 应收账款余额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79,519,336.14	35,743,923.65
1-2年	155,783.33	75,850.09
2-3年	36,782.84	
3年以上		
合计	79,711,902.31	35,819,773.74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2022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02,366.20	2,223,276.60		134.78	6.88	4,025,514.90
合计	1,802,366.20	2,223,276.60		134.78	6.88	4,025,514.90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2021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794,195.03	8,391.49		220.32		1,802,366.20
合计	1,794,195.03	8,391.49		220.32		1,802,366.20

注：其他变动主要为企业合并增加。

(4)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2年度核销金额	2021年度核销金额
小额应收账款	134.78	220.3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2,338,324.00	1年以内	65.66	2,616,916.20
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76,315.00	1年以内	6.24	248,815.75
桃源县市政建设服务中心	4,434,000.00	1年以内	5.56	221,700.00
衡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295,433.32	1年以内	5.39	214,771.67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市城区排水事务中心	3,403,633.85	1年以内	4.27	170,181.69
合计	69,447,706.17	—	87.12	3,472,385.31

(续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378,072.00	1年以内	42.93	768,903.60
衡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295,433.32	1年以内	11.99	214,771.67
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851,400.00	1年以内	10.75	192,570.00
宜章县城市污水处理服务中心	3,226,854.00	1年以内	9.01	161,342.70
桃源县市政建设服务中心	3,059,200.00	1年以内	8.54	152,960.00
合计	29,810,959.32	—	83.22	1,490,547.97

注1：桃源鑫远、桃源永投的污水处理费结算方为桃源县市政建设服务中心，合同签订方为桃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2：宜章水务的污水处理费结算方为宜章县城市污水处理服务中心，合同签订方为宜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3：衡阳水务的污水处理费结算方为衡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合同签订方为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4：宜章环保的污水处理费结算方为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方为宜章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940,040.02	97.76	3,181,181.07	100.00
1-2年	159,064.00	2.24		
2-3年				
合计	7,099,104.02	100.00	3,181,181.0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湖南省西湖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955,517.43	1年以内	55.72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	1,254,002.00	1年以内	17.66
威立雅水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030,000.00	1年以内	14.51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宜章分公司	296,483.73	1年以内	4.18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德市供电分公司	161,889.04	1年以内	2.28
合计	6,697,892.20	—	94.35

(续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	1,321,640.27	1年以内	41.55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宜章分公司	370,864.74	1年以内	11.66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德供电分公司	197,332.46	1年以内	6.20
河北磊鑫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172,423.79	1年以内	5.42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濉溪县供电公司	164,806.56	1年以内	5.18
合计	2,227,067.82	—	70.01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950.26	28,474.06
合计	62,950.26	28,474.06

5.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往来款项	2,063,368.33	2,027,077.59
员工备用金及因公借款	12,173.04	12,173.04
小计	2,075,541.37	2,039,250.63
减：坏账准备	2,012,591.11	2,010,776.57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62,950.26	28,474.0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6,263.43	42,145.73
1-2年	12,173.04	
2-3年		
3年以上	1,997,104.90	1,997,104.90
小计	2,075,541.37	2,039,250.63
减：坏账准备	2,012,591.11	2,010,776.57
合计	62,950.26	28,474.06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73.04	0.59	12,173.0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3,368.33	99.41	2,000,418.07	96.95	62,950.26
其中：账龄组合	2,063,368.33	99.41	2,000,418.07	96.95	62,950.26
合计	2,075,541.37	100.00	2,012,591.11	—	62,950.26

(续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73.04	0.60	12,173.0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7,077.59	99.40	1,998,603.53	98.60	28,474.06
其中：账龄组合	2,027,077.59	99.40	1,998,603.53	98.60	28,474.06
合计	2,039,250.63	100.00	2,010,776.57	—	28,474.06

1) 按单项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吴伟	12,173.04	12,173.0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2,173.04	12,173.04	—	—

(续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吴伟	12,173.04	12,173.0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2,173.04	12,173.04	—	—

2) 按组合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66,263.43	3,313.17	5.00
3年以上	1,997,104.90	1,997,104.90	100.00
合计	2,063,368.33	2,000,418.07	—

(续表)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9,972.69	1,498.63	5.00
3年以上	1,997,104.90	1,997,104.90	100.00
合计	2,027,077.59	1,998,603.53	—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498.63		2,009,277.94	2,010,776.57
202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14.54			1,814.5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13.17		2,009,277.94	2,012,591.11

(续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50		1,997,104.90	1,997,288.40
2021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 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15.13		12,173.04	13,488.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98.63		2,009,277.94	2,010,776.57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2022 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010,776.57	1,814.54				2,012,591.11
合计	2,010,776.57	1,814.54				2,012,591.11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2021 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997,288.40	13,488.17				2,010,776.57
合计	1,997,288.40	13,488.17				2,010,776.57

(6)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武汉建工第一建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92,104.90	3年以上	95.98	1,992,104.90
怀化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往来款	48,723.06	1年以内	2.35	2,436.15
常德粤科绿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540.37	1年以内	0.85	877.02
吴伟	员工备用金	12,173.04	1-2年	0.59	12,173.04
江西银龙水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000.00	3年以上	0.23	5,000.00
合计	—	2,075,541.37	—	100.00	2,012,591.11

(续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武汉建工第一建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92,104.90	3年以上	97.68	1,992,104.90
常德粤科绿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972.69	1年以内	1.47	1,498.63
吴伟	员工备用金	12,173.04	1年以内	0.60	12,173.04
江西银龙水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000.00	3年以上	0.25	5,000.00
合计	—	2,039,250.63	—	100.00	2,010,776.57

(8) 本集团报告期内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9) 本集团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 本集团报告期内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56,851.47	22,043.54	3,134,807.93
合计	3,156,851.47	22,043.54	3,134,807.93

(续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7,792.85		2,537,792.85
合计	2,537,792.85		2,537,792.8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增加金额		2022年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043.54				22,043.54
合计		22,043.54				22,043.54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污水处理费	1,827,458.33	91,372.92	1,736,085.41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项目			
合计	1,827,458.33	91,372.92	1,736,085.41

(2)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2022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未结算污水处理费		91,372.92				91,372.92
合计		91,372.92				91,372.92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	40,498,404.72	23,913,151.26
其中：长期应收款原值	152,671,732.15	83,911,718.00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112,173,327.43	59,998,566.74
合计	40,498,404.72	23,913,151.26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及留抵税额	51,602,312.52	50,174,252.32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缴所得税		1,627.20
预缴增值税		
上市发行费		5,196,792.36
合计	51,602,312.52	55,372,671.88

10.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一期	259,306,872.48		259,306,872.48	7.26%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一期	-86,530,554.73		-86,530,554.73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二期	747,633,743.52		747,633,743.52	10.18%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二期	-316,886,796.29		-316,886,796.29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三期	1,222,734,572.41		1,222,734,572.41	8.48%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三期	-588,361,159.12		-588,361,159.12	
合计	1,237,896,678.27		1,237,896,678.27	—

(续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一期	280,915,778.52		280,915,778.52	7.26%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一期	-99,419,058.35		-99,419,058.35	
长期应收款原值—开福二期	809,936,555.48		809,936,555.48	10.18%
未确认融资收益—开福二期	-361,702,753.87		-361,702,753.87	
合计	629,730,521.78		629,730,521.78	—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2月31日	5,623,748.40	5,623,748.4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 企业合并增加		
(2)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623,748.40	5,623,748.40
二、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21,781.07	421,781.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474.92	112,474.92
(1) 计提	112,474.92	112,474.92
(2)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34,255.99	534,255.99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089,492.41	5,089,492.41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201,967.33	5,201,967.33

(续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5,623,748.40	5,623,748.40
(1) 企业合并增加		
(2) 其他转入	5,623,748.40	5,623,748.4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623,748.40	5,623,748.40
二、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421,781.07	421,781.07
(1) 计提	56,237.46	56,237.46
(2) 其他转入	365,543.61	365,543.61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4. 2021年12月31日	421,781.07	421,781.07
三、减值准备		
1. 2021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1年12月31日	5,201,967.33	5,201,967.33
2. 2021年1月1日		

12. 固定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95,222,038.02	102,206,669.8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5,222,038.02	102,206,669.80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2月31日	61,050,255.62	52,763,113.65	2,604,220.66	3,025,063.32	119,442,653.25
2. 本期增加金额	75,161.47			834,543.77	909,705.24
(1) 购置	75,161.47			360,396.55	435,558.0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474,147.22	474,14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288,126.60	2,602.61	290,729.21
(1) 处置或报废			288,126.60	2,602.61	290,729.21
(2) 其他转出					
4. 2022年12月31日	61,125,417.09	52,763,113.65	2,316,094.06	3,857,004.48	120,061,629.28
二、累计折旧					
1. 2021年12月31日	5,245,968.33	7,885,789.40	2,386,451.15	1,717,774.57	17,235,983.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8,884.94	5,239,600.57	71,811.37	564,804.14	7,835,101.02
(1) 计提	1,958,884.94	5,239,600.57	71,811.37	564,804.14	7,835,101.02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8,890.60	2,602.61	231,493.21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228,890.60	2,602.61	231,493.21
4. 2022年12月31日	7,204,853.27	13,125,389.97	2,229,371.92	2,279,976.10	24,839,591.26
三、减值准备					
1. 2021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53,920,563.82	39,637,723.68	86,722.14	1,577,028.38	95,222,038.02
2. 2021年12月31日	55,804,287.29	44,877,324.25	217,769.51	1,307,288.75	102,206,669.80

(续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月1日	63,443,168.61	55,839,210.17	2,694,620.66	2,641,217.93	124,618,217.37
2. 本期增加金额	397,529.88	37,168.14		383,845.39	818,543.41
(1) 购置	30,188.68	37,168.14		383,845.39	451,202.21
(2) 在建工程转入	367,341.20				367,341.2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90,442.87	3,113,264.66	90,400.00		5,994,107.53
(1) 处置或报废			90,400.00		90,400.00
(2) 其他转出	2,790,442.87	3,113,264.66			5,903,707.53
4. 2021年12月31日	61,050,255.62	52,763,113.65	2,604,220.66	3,025,063.32	119,442,653.25
二、累计折旧					
1. 2021年1月1日	3,182,065.35	2,318,712.14	2,033,087.04	1,237,107.21	8,770,97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063,902.98	5,567,077.26	443,764.11	480,667.36	8,555,411.71
(1) 计提	2,063,902.98	5,567,077.26	443,764.11	480,667.36	8,555,411.7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0,400.00		90,400.00
(1) 处置或报废			90,400.00		90,400.00
4. 2021年12月31日	5,245,968.33	7,885,789.40	2,386,451.15	1,717,774.57	17,235,983.45
三、减值准备					
1. 2021年1月1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1年12月31日	55,804,287.29	44,877,324.25	217,769.51	1,307,288.75	102,206,669.80
2. 2021年1月1日	60,261,103.26	53,520,498.03	661,533.62	1,404,110.72	115,847,245.63

(2) 本集团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集团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集团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中，不存在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3. 在建工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合计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2021 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宜章玉溪河黑臭水体整治一期	96,329,281.87			96,329,281.87	
长沙市开福污水厂三期提标扩建	193,774,515.77			193,774,515.77	
桃源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90,261,038.38			90,261,038.38	
合计	380,364,836.02			380,364,836.02	

注：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及配套问答的相关规定，将 PPP 在建项目从在建工程调整列报为无形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

14.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2021年12月31日	1,866,471.52	1,866,471.5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3,552.44	2,133,552.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6,471.52	1,866,471.52
(1) 到期核销	1,866,471.52	1,866,471.52
4. 2022年12月31日	2,133,552.44	2,133,552.44
二、累计折旧		
1. 2021年12月31日	1,066,555.16	1,066,555.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6,610.42	1,066,610.42
(1) 计提	1,066,610.42	1,066,610.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6,471.52	1,866,471.52
(1) 到期核销	1,866,471.52	1,866,471.52
4. 2022年12月31日	266,694.06	266,694.06
三、减值准备		
1. 2021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1,866,858.38	1,866,858.38
2. 2021年12月31日	799,916.36	799,916.36

注：折现率为5.10%。

(续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月1日	1,866,471.52	1,866,471.5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年12月31日	1,866,471.52	1,866,471.52
二、累计折旧		
1. 2021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6,555.16	1,066,555.16
(1) 计提	1,066,555.16	1,066,555.1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年12月31日	1,066,555.16	1,066,555.16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2021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1年12月31日	799,916.36	799,916.36
2. 2021年1月1日	1,866,471.52	1,866,471.52

注：折现率为 5.81%。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2月31日	590,023,412.73	253,077,148.99	4,958,686.60	954,100.00	849,013,348.32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623,605.77	84,887,233.04			352,510,838.81
(1) 企业合并增加					
(2) 购置		78,008,890.79			78,008,890.79
(3) 在建转运营	266,853,888.29				266,853,888.29
(4) 其他转入	769,717.48				769,717.48
(5) 借款利息支出		6,878,342.25			6,878,342.25
3. 本期减少金额		266,853,888.29			266,853,888.29
(1) 在建转运营		266,853,888.29			266,853,888.29
(2) 其他转出					
4. 2022年12月31日	857,647,018.50	71,110,493.74	4,958,686.60	954,100.00	934,670,298.84
二、累计摊销					
1. 2021年12月31日	111,542,146.12		371,901.48	71,557.26	111,985,604.86
2. 本期增加金额	29,573,728.33		99,173.76	19,081.92	29,691,984.01
(1) 计提	29,573,728.33		99,173.76	19,081.92	29,691,984.0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其他转出					
4. 2022年12月31日	141,115,874.45		471,075.24	90,639.18	141,677,588.87
三、减值准备					
1.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716,531,144.05	71,110,493.74	4,487,611.36	863,460.82	792,992,709.97
2. 2021年12月31日	478,481,266.61	253,077,148.99	4,586,785.12	882,542.74	737,027,743.46

(续表)

项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月1日	542,024,137.43	195,918,714.30	10,582,435.00	954,100.00	749,479,386.73
2. 本期增加金额	47,999,275.30	105,157,709.99			153,156,985.29
(1) 企业合并增加					
(2) 购置		99,535,611.45			99,535,611.45
(3) 在建转运营	47,999,275.30				47,999,275.30
(4) 其他转入					
(5) 借款支出		5,622,098.54			5,622,098.54
3. 本期减少金额		47,999,275.30	5,623,748.40		53,623,023.70
(1) 在建转运营		47,999,275.30			47,999,275.30
(2) 其他转出			5,623,748.40		5,623,748.40
4. 2021年12月31日	590,023,412.73	253,077,148.99	4,958,686.60	954,100.00	849,013,348.32
二、累计摊销					
1. 2021年1月1日	88,991,036.46		582,033.87	52,475.34	89,625,545.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551,109.66		155,411.22	19,081.92	22,725,602.80
(1) 计提	22,551,109.66		155,411.22	19,081.92	22,725,602.80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65,543.61		365,543.61
(1) 其他转出			365,543.61		365,543.61
4. 2021年12月31日	111,542,146.12		371,901.48	71,557.26	111,985,604.86
三、减值准备					

项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1. 2021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1年12月31日	478,481,266.61	253,077,148.99	4,586,785.12	882,542.74	737,027,743.46
2. 2021年1月1日	453,033,100.97	195,918,714.30	10,000,401.13	901,624.66	659,853,841.06

(2) 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不存在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不存在尚未办妥权证的土地使用权。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办公楼装修	127,604.52	271,983.00	81,126.59		318,460.93
合计	127,604.52	271,983.00	81,126.59		318,460.93

(续表)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办公楼装修	176,999.76		49,395.24		127,604.52
合计	176,999.76		49,395.24		127,604.52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未实现收益	6,480,556.26	1,620,139.07
坏账准备	5,956,193.20	724,281.68
已纳税递延收益	6,087,618.72	1,444,049.14
预计负债	34,945,577.31	5,267,658.16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11,713.99	1,757.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差异	62,661.26	9,399.19
合计	53,544,320.74	9,067,284.34

(续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未实现收益	6,366,941.44	1,591,735.36
坏账准备	3,683,868.78	511,140.87
已纳税递延收益	6,318,794.16	1,579,698.54
预计负债	27,462,354.72	4,405,874.03
新租赁准备税会差异	23,251.42	3,487.71
合计	43,855,210.52	8,091,936.5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63,460.80	215,865.20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核算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差异	116,711,231.55	17,506,684.73
特许经营权无形资产核算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差异	2,046,912.51	307,036.88
合计	119,621,604.86	18,029,586.81

(续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82,542.72	220,635.68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核算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差异	80,719,727.77	12,107,959.17
特许经营权无形资产核算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差异	2,311,306.23	346,695.93
合计	83,913,576.72	12,675,290.7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5,329.27	129,273.99
可抵扣亏损	40,352,470.43	27,370,721.99
合计	40,547,799.70	27,499,995.9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	84,372.91	482,561.65
2023年	5,281.26	5,281.26
2024年	3,973,230.13	3,973,230.13
2025年	9,112,897.78	9,112,897.78
2026年	13,796,751.17	13,796,751.17
2027年	13,379,937.18	
合计	40,352,470.43	27,370,721.99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上合同资产—在建项目		561,896,721.92
合计		561,896,721.92

注：自2021年1月1日起，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及配套问答的相关规定，将按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PPP项目在建造期间形成的一年以上到期的合同资产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7,500,000.00	
合计	87,500,000.00	

(2) 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民生银行长沙分行（注1）	2022-6-10	2023-6-10	5.40%	3,850.00	
民生银行长沙分行（注1）	2022-9-13	2023-9-13	5.40%	4,900.00	

注1：民生银行长沙分行短期借款为抵押贷款，抵押人为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为天心区商铺及土地。

2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	-------------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75,223,697.50	273,777,812.03
1-2年	16,758,663.72	9,536,362.63
2-3年	1,544,463.80	7,192,772.29
3年以上	2,620,350.80	1,930,865.83
合计	196,147,175.82	292,437,812.78

(2) 报告期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565,723.14	未达到付款条件
湖南昊天建设有限公司	6,061,168.24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煤第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65,717.17	未达到付款条件
湖南环宇建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776,830.19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18,569,438.74	—

21. 合同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248,230.08	
合计	1,248,230.08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4,913,057.70	33,063,130.93	33,516,243.45	4,459,945.1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99,275.50	2,599,275.50	
辞退福利				
合计	4,913,057.70	35,662,406.43	36,115,518.95	4,459,945.18

(续表)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182,907.83	31,170,848.48	29,440,698.61	4,913,057.7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03,027.37	2,203,027.37	
辞退福利		50,000.00	50,000.00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3,182,907.83	33,423,875.85	31,693,725.98	4,913,057.70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83,168.87	27,969,022.17	28,421,391.17	4,130,799.87
职工福利费	41,654.00	1,943,187.46	1,902,595.46	82,246.00
社会保险费		1,463,537.79	1,463,537.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55,643.56	1,355,643.56	
工伤保险费		107,894.23	107,894.23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1,032,311.00	1,032,31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8,234.83	655,072.51	696,408.03	246,899.31
合计	4,913,057.70	33,063,130.93	33,516,243.45	4,459,945.18

(续表)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11,744.81	25,968,731.33	24,397,307.27	4,583,168.87
职工福利费		2,289,933.28	2,248,279.28	41,654.00
社会保险费		1,253,996.79	1,253,996.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70,411.50	1,170,411.50	
工伤保险费		79,654.97	79,654.97	
生育保险费		3,930.32	3,930.32	
住房公积金	4,176.00	931,076.00	935,25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6,987.02	727,111.08	605,863.27	288,234.83
合计	3,182,907.83	31,170,848.48	29,440,698.61	4,913,057.70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491,071.37	2,491,071.37	
失业保险费		108,204.13	108,204.13	
合计		2,599,275.50	2,599,275.50	

(续表)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115,043.67	2,115,043.67	
失业保险费		87,983.70	87,983.70	
合计		2,203,027.37	2,203,027.37	

23. 应交税费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4,690,653.72	6,896,624.02
增值税	85,104.17	505,251.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16.56	12,405.03
教育费附加	3,598.08	8,841.45
个人所得税	186,342.11	89,081.10
房产税	30,562.80	34,126.76
土地使用税	58,442.19	121,616.17
其他	105,513.20	28,058.53
合计	5,165,032.83	7,696,004.94

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1,982,632.31	1,792,135.11
其他应付款	3,060,290.45	2,973,957.38
合计	5,042,922.76	4,766,092.49

24.1 应付利息

(1) 应付利息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838,257.31	1,792,135.11
短期借款利息	144,375.00	
合计	1,982,632.31	1,792,135.11

(2) 报告期期末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4.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往来款	2,643,133.97	2,973,957.38
其他	417,156.48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3,060,290.45	2,973,957.38

(2) 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借款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3,737,140.00	159,387,14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52,960.66	823,167.77
合计	134,790,100.66	160,210,307.77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详见本附注六、27、(2)长期借款明细披露。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1,981,086.54	
合计	1,981,086.54	

27.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902,715,010.00	735,832,150.00
抵押借款	172,950,000.00	228,470,000.00
合计	1,075,665,010.00	964,302,150.00

(2) 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分类	初始贷款总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2022年12月31日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铁银支行	质押借款	28,400.00	2017-2-28	2031-2-28	4.70%	18,900.00	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铁银支行	质押借款	6,600.00	2017-4-1	2031-2-28	4.70%	6,600.00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	质押借款	8,000.00	2019-8-14	2026-8-14	6.37%	4,010.00	1,140.00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	质押借款	2,014.00	2020-7-30	2027-7-29	6.50%	1,294.72	287.71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	质押借款	2,156.00	2020-9-2	2027-9-1	6.37%	1,463.00	308.00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	质押借款	2,000.00	2021-3-17	2028-3-17	6.37%	1,430.00	285.00
中信银行长沙分	质押借款	3,000.00	2020-7-21	2034-12-20	5.582%	2,772.00	234.00

贷款银行	分类	初始贷款总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2022年12月31日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行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质押借款	3,000.00	2020-10-30	2034-12-20	5.432%	2,772.00	234.00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质押借款	1,500.00	2021-8-30	2034-12-20	5.432%	1,386.00	117.00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质押借款	7,500.00	2022-3-22	2035-8-22	5.782%	7,460.00	530.00
中国银行常德分行	质押借款	3,000.00	2020-12-29	2034-12-29	5.145%	2,906.25	75.00
中国银行常德分行	质押借款	3,000.00	2021-3-22	2034-12-29	4.850%	2,906.25	75.00
中国银行常德分行	质押借款	1,891.00	2021-8-25	2034-12-29	5.095%	1,831.00	48.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铁银支行	质押借款	15,000.00	2021-9-15	2034-9-15	4.05%	1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铁银支行	质押借款	6,000.00	2021-12-20	2034-9-15	4.20%	6,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铁银支行	质押借款	14,000.00	2022-1-4	2034-9-15	4.20%	14,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铁银支行	质押借款	2,000.00	2022-11-22	2034-9-15	4.05%	2,000.00	
浦发银行长沙分行	质押借款	4,750.00	2021-9-30	2031-9-30	5.00%	4,312.00	438.00
质押借款小计						97,043.22	6,771.71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天心支行	抵押借款	4,000.00	2021-1-4	2031-1-1	6.18%	3,550.00	40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天心支行	抵押借款	1,500.00	2021-1-6	2031-1-1	6.18%	1,45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天心支行	抵押借款	1,150.00	2021-2-19	2024-2-9	6.18%	550.00	55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天心支行	抵押借款	2,300.00	2021-3-29	2024-2-9	6.18%	2,300.00	65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天心支行	抵押借款	1,050.00	2022-2-28	2024-1-27	6.18%	1,050.00	
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抵押借款	10,000.00	2021-3-19	2024-3-19	5.00%	9,997.00	2.00
湖南银行	抵押借款	10,000.00	2021-12-7	2023-12-6	5.34%	5,000.00	5,000.00
抵押借款小计						23,897.00	6,602.00
长期借款合计						120,940.22	13,373.71

(续表)

贷款银行	分类	初始贷款总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铁银支行	质押借款	28,400.00	2017-2-28	2031-2-28	4.90%	21,900.00	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铁银支行	质押借款	6,600.00	2017-4-1	2031-2-28	4.90%	6,600.00	

贷款银行	分类	初始贷款 总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2021年12月31 日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	质押 借款	8,000.00	2019-8-14	2026-8-14	6.37%	5,150.00	1,140.00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	质押 借款	2,014.00	2020-7-30	2027-7-29	6.50%	1,582.43	287.71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	质押 借款	2,156.00	2020-9-2	2027-9-1	6.37%	1,771.00	308.00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	质押 借款	2,000.00	2021-3-17	2038-3-17	6.37%	1,715.00	285.00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质押 借款	3,000.00	2020-7-21	2034-12-20	5.782%	2,984.00	212.00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质押 借款	3,000.00	2020-10-30	2034-12-20	5.782%	2,984.00	212.00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质押 借款	1,500.00	2021-8-30	2034-12-20	5.782%	1,492.00	106.00
中国银行常德分行	质押 借款	3,000.00	2020-12-29	2034-12-29	5.145%	2,981.25	75.00
中国银行常德分行	质押 借款	3,000.00	2021-3-22	2034-12-29	4.90%	2,981.25	75.00
中国银行常德分行	质押 借款	1,891.00	2021-8-25	2034-12-29	5.145%	1,879.00	48.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 铁银支行	质押 借款	15,000.00	2021-9-15	2034-9-15	4.40%	1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 铁银支行	质押 借款	6,000.00	2021-12-20	2034-9-15	4.40%	6,000.00	
浦发银行长沙分行	质押 借款	4,750.00	2021-9-30	2031-9-30	5.000%	4,750.00	438.00
质押借款小计						79,769.93	6,186.71
中信银行长沙香樟 路支行	抵押 借款	3,000.00	2019-6-30	2022-6-30	6.175%	2,250.00	2,250.00
中信银行长沙香樟 路支行	抵押 借款	2,000.00	2019-12-17	2022-12-16	6.175%	1,600.00	1,60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 天心支行	抵押 借款	4,000.00	2021-1-4	2031-1-1	6.18%	3,850.00	30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 天心支行	抵押 借款	1,500.00	2021-1-6	2031-1-1	6.18%	1,45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 天心支行	抵押 借款	1,150.00	2021-2-19	2024-2-9	6.18%	1,150.00	60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 天心支行	抵押 借款	2,300.00	2021-3-29	2024-2-9	6.18%	2,300.00	
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抵押 借款	10,000.00	2021-3-19	2024-3-19	5.60%	9,999.00	2.00
湖南银行	抵押 借款	10,000.00	2021-12-7	2023-12-6	5.39%	10,000.00	5,000.00
抵押借款小计						32,599.00	9,752.00
长期借款合计						112,368.93	15,938.71

28.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房屋租赁	825,611.71	
合计	825,611.71	

29. 预计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重置费用	34,945,577.31	27,462,354.72
合计	34,945,577.31	27,462,354.72

30.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6,318,794.16		231,175.44	6,087,618.72
合计	6,318,794.16		231,175.44	6,087,618.72

(续表)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6,549,969.60		231,175.44	6,318,794.16
合计	6,549,969.60		231,175.44	6,318,794.16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淮北奖补	6,318,794.16		231,175.44		6,087,618.72	
合计	6,318,794.16		231,175.44		6,087,618.72	—

(续表)

政府补助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淮北奖补	6,549,969.60		231,175.44		6,318,794.16	
合计	6,549,969.60		231,175.44		6,318,794.16	—

31. 股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22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				-1,850.00	-1,850.00	2,350.00
谭亦惠	2,003.15				1,850.00	1,850.00	3,853.15
合计	42,000.00						42,000.00

(续表)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21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长沙上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						4,200.00
谭亦惠	2,003.15						2,003.15
合计	42,000.00						42,000.00

注：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披露。

3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股本)溢价	240,420,765.33			240,420,765.33
其他资本公积	49,130.72			49,130.72
合计	240,469,896.05			240,469,896.05

(续表)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股本)溢价	240,420,765.33			240,420,765.33
其他资本公积	49,130.72			49,130.72
合计	240,469,896.05			240,469,896.05

33. 专项储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494,830.60	494,830.60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494,830.60	494,830.60	

(续表)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816,818.10	816,818.10	
合计		816,818.10	816,818.10	

34.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976,027.10	9,421,127.57		28,397,154.67
合计	18,976,027.10	9,421,127.57		28,397,154.67

(续表)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535,122.25	10,440,904.85		18,976,027.10
合计	8,535,122.25	10,440,904.85		18,976,027.10

3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上期期末余额	145,527,210.76	55,272,745.55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期期初余额	145,527,210.76	55,272,745.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461,032.08	100,695,370.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421,127.57	10,440,904.85
本期期末余额	229,567,115.27	145,527,210.76

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2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5,058,019.11	163,573,158.15
其他业务	1,661,834.86	346,045.59
合计	366,719,853.97	163,919,203.74

(续表)

项目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4,650,649.74	159,322,808.78
其他业务	696,486.95	320,043.93
合计	335,347,136.69	159,642,852.71

(2) 主营业务按性质分类

项目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污水处理及河道整治	336,107,631.50	136,273,778.11
其中：投资运营	333,998,418.59	134,536,991.51
委托运营	2,109,212.91	1,736,786.60
环保工程	27,901,363.80	26,709,939.45
其中：BOT 项目	21,990,787.07	21,990,787.07
其他工程项目	5,910,576.73	4,719,152.38
检测业务	1,049,023.81	589,440.59
合计	365,058,019.11	163,573,158.15

(续表)

项目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污水处理及河道整治	251,679,027.03	97,877,485.25
其中：投资运营	250,227,682.66	96,607,186.71
委托运营	1,451,344.37	1,270,298.54
环保工程	82,398,282.19	61,046,528.04
其中：BOT 项目	82,398,282.19	61,046,528.04
检测业务	573,340.52	398,795.49
合计	334,650,649.74	159,322,808.78

3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土地使用税	2,170,794.95	2,224,429.29
房产税	820,804.16	695,198.46
印花税	209,191.36	151,439.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939.56	170,142.38
教育费附加	32,203.38	75,312.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468.91	50,235.02
车船税	4,378.96	4,378.96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	12,117.20	9,957.99
合计	3,339,898.48	3,381,093.85

38.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工资薪酬	10,443,714.50	9,731,522.12
中介机构费用	7,207,415.91	484,090.40
业务招待费	2,311,885.91	1,940,927.10
租赁物管费	1,316,447.83	1,304,799.00
差旅费	1,178,426.44	1,562,670.98
办公费	518,516.71	576,489.30
车辆交通费	298,109.71	142,921.46
折旧摊销	169,339.91	609,593.15
其他	1,276,073.39	1,144,995.29
合计	24,719,930.31	17,498,008.80

39. 研发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人工费用	1,454,710.96	1,390,548.84
咨询及技术服务费	1,894,369.91	991,147.32
直接投入	2,544,827.36	2,168,785.49
其他费用	147,995.24	138,864.03
合计	6,041,903.47	4,689,345.68

40.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60,502,397.53	47,648,781.08
减：利息收入	5,128,469.79	2,510,313.90
加：其他支出	740,722.21	1,431,445.73
合计	56,114,649.95	46,569,912.91

注：本公司 2022 年度的利息收入中包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及配套问答的相关规定确认的开福三期建造期间的利息收入 3,783,597.23 元；本公司 2021 年度的利息收入中包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及配套问答的相关规定确认的开福三期建造期间的利息收入 2,086,333.33 元。

41. 其他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开福水厂合同外税费补贴		7,313,406.8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研发奖补资金	44,800.00	
递延收益摊销	231,175.44	231,175.44
稳岗补贴	92,507.76	47,172.88
增值税即征即退	212,148.11	1,950,396.37
其他税费返还	10,808.93	11,847.12
管廊成本补贴	2,195,789.66	
城市基础配套费	366,506.00	
增值税减免及加计扣除	331,108.74	601,200.69
开福区纾困暖企补贴资金	80,000.00	
企业上市奖补资金		4,600,000.00
疫情扶持奖励资金		30,000.00
规模奖补资金		15,000.00
企业科协资助经费		10,000.00
科技计划项目扶持资金		150,000.00
合计	3,564,844.64	14,960,199.30

42. 投资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理财收益		36,369.86
其他投资收益		
合计		36,369.86

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值型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62,661.26	
合计	-62,661.26	

44.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23,276.60	-8,391.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14.54	-13,488.17
合计	-2,225,091.14	-21,879.66

4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2,043.5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1,372.9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计	-113,416.46	

46.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3,799.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799.10	
合计	-23,799.10	

(续表)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3,799.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799.10	
合计	-23,799.10	

47.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8,825.24
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		43,830.18
其他	15,374.33	49,261.11
合计	15,374.33	101,916.53

(续表)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8,825.24
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		43,830.18
其他	15,374.33	49,261.11
合计	15,374.33	101,916.53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科普日活动补助		10,000.00
见习补贴		27,200.00
其他		6,630.18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计		43,830.18

4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捐赠支出	1,150,000.00	100,000.00
非常损失	281,000.00	
税收滞纳金	191,226.66	
其他	402.20	50,261.89
合计	1,622,628.86	150,261.89

(续表)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捐赠支出	1,150,000.00	100,000.00
非常损失	281,000.00	
税收滞纳金	191,226.66	
其他	402.20	50,261.89
合计	1,622,628.86	150,261.89

4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429,573.84	16,258,878.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78,948.20	1,703,364.56
合计	18,808,522.04	17,962,243.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本期合并利润总额	112,116,890.17	118,492,266.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817,533.52	17,773,840.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99,186.10	1,919,350.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影响	-737,800.99	-501,754.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2,181.27	750,687.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0,426.8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	136,437.26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580,194.94	-43,991.46
其他	-179,210.06	-65,462.45
所得税费用	18,808,522.04	17,962,243.23

50.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收入	1,344,872.56	339,587.80
其他收益	2,790,412.35	4,862,833.07
保证金	400,000.00	660,000.00
财政贴息		319,400.00
其他往来	2,044,072.10	1,613,066.01
合计	6,579,357.01	7,794,886.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手续费支出	75,410.18	88,403.34
付现费用	7,350,254.35	10,393,748.09
保证金	400,000.00	660,000.00
个人往来	791,116.60	671,243.00
其他往来	2,205,602.89	4,412,610.36
营业外支出	1,150,003.86	150,261.89
合计	11,972,387.88	16,376,266.6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工程相关留抵增值税退税	1,187,201.79	7,242,082.28
合计	1,187,201.79	7,242,082.2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工程相关留抵增值税退税退回	5,725,972.94	
合计	5,725,972.94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保函保证金	11,000,000.00	14,175,000.00
合计	11,000,000.00	14,175,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保函保证金	500,000.00	2,500,000.00
租赁费	1,124,319.96	1,180,536.00
合计	1,624,319.96	3,680,536.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308,368.13	100,530,023.6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3,416.46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2,225,091.14	21,879.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35,101.02	8,555,411.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66,610.42	1,066,555.16
无形资产摊销	29,804,458.93	22,781,840.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126.59	49,395.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3,799.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8,825.2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62,661.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60,548,569.65	47,964,804.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6,36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75,347.83	-1,317,012.6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354,296.03	3,020,377.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19,058.62	-726,158.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3,720,295.26	-355,968,315.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67,583,118.86	91,037.76
其他	-281,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44,678.16	-173,957,706.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9,140,402.79	143,468,117.1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468,117.18	172,046,653.4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72,285.61	-28,578,536.31

注: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及配套问答的相关规定, 将以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 PPP 项目投资支出确认为经营性现金流出, 故对应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资产为经营性应收项目。

(3) 当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872,541.6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872,541.6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59,140,402.79	143,468,117.18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9,140,402.79	143,468,117.18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140,402.79	143,468,117.1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1) 其他事项

1) 合并所有者权益表其他项目变动

无。

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表其他项目变动

无。

52.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6,000.00	7,200.00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6,172.12	81,016.2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130,319.96	1,180,536.00

53. 政府补助

种类	2022年度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与收益相关	3,333,669.20	其他收益	3,333,669.20	2022年度直接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231,175.44	其他收益	231,175.44	2022年度递延收益转入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续表)

种类	2021年度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与收益相关	14,729,023.86	其他收益	14,729,023.86	2021年度直接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231,175.44	其他收益	231,175.44	2021年度递延收益转入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319,400.00	财务费用	319,400.00	2021年度收到的财政贴息
与收益相关	43,830.18	营业外收入	43,830.18	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浏阳市鑫远水务有限公司，新增子公司未开展业务，并于2022年3月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淮北鑫远	安徽淮北	安徽淮北	污水处理	100.00		收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宜章环保	湖南郴州	湖南郴州	污水处理	80.00		收购
宜章水务	湖南郴州	湖南郴州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衡阳水务	湖南衡阳	湖南衡阳	污水处理	100.00		收购
桃源永投	湖南常德	湖南常德	污水处理	90.00		收购
新余水务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污水处理	100.00		收购
怀化水务	湖南怀化	湖南怀化	污水处理	100.00		收购
桃源鑫远	湖南常德	湖南常德	污水处理	100.00		收购
中易检测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水质检测	100.00		设立
长沙鑫远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污水处理	100.00		收购
浏阳鑫远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注 1: 淮北鑫远原名淮北中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由湖南中集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3 日。2017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与湖南中集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淮北中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约定湖南中集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淮北中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并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淮北鑫远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淮北鑫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600MA2NA8E4X4; 法定代表人: 郭丽丽; 企业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淮兴路 10 号; 经营范围: 水污染治理; 大气污染治理; 固体废物治理; 垃圾无害化处理; 防洪除涝设施管理; 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2: 宜章环保由鑫远集团与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政府投资平台)共同出资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 其中: 鑫远集团出资 4,000 万元占比 80%, 宜章县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比 20%。2018 年 10 月, 鑫远集团将其持有的 8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宜章环保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宜章环保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022MA4PCJ3K7K; 法定代表人: 宋敏; 企业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宜章县玉溪镇罗家山村 4 组;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 水污染治理; 工程环保设施施工; 水处理设备安装; 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3: 宜章水务由鑫远集团与本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于 2018 年 2 月 2 日, 其中: 鑫远集团出资 300 万元占比 10%, 本公司出资 2,700 万元占比 90%。2018 年 10 月, 鑫远集团将其持有的 1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宜章水务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宜章水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022MA4PD3049L; 法定代表人: 谭岳鑫; 企业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宜章县玉溪镇曹排村 7 组;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从事自来水厂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

信用业务)；甲级生活污水处理、临时工业废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4：衡阳水务原名衡阳永清水务有限公司，由深圳永清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永清”）出资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2018 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衡阳水务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衡阳水务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衡阳水务注册资本 7,500 万元。

衡阳水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4000835502341；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湖南省衡阳市珠晖区和平乡东山村（衡阳市江东污水处理厂）；经营范围：凭本企业资质证书从事城市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5：桃源永投由深圳永清与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政府投资平台）共同出资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其中：深圳永清认缴出资 2,610 万元占比 90%；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90 万元占比 10%。2018 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桃源永投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桃源永投 9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桃源永投注册资本 2,900 万元。

桃源永投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25MA4PM7JC5L；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湖南省常德市桃源县漳江街道官家坪社区十八组；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污染治理项目的施工，污泥处理项目的施工，水处理系统的运行及维护，市政工程设计服务，环保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6：新余水务原名新余永清水务有限公司，由深圳永清出资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2018 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新余水务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新余水务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新余水务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新余水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2309110128U；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江西新余袁河经济开发区；经营范围：城市污水处理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7：怀化水务原名怀化永清水务有限公司，由深圳永清出资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2018 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怀化水务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怀化水务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怀化水务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怀化水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2003958420686；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湖南省怀化市经济开发区五桥李公湾村（怀化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经营范围：城市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8：桃源鑫远原名桃源县深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由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13 日。2020 年 3 月，本公司与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桃源鑫远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桃源鑫远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桃源鑫远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桃源鑫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25687420289F；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常德市桃源县漳江镇黄花井社区浔阳路 99 号；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注 9：中易检测原名湖南鑫远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出资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8 日，2020 年 3 月 24 日更名为湖南中易检测有限公司。中易检测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中易检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5MA4L5U4Y6R；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街道福城社区沐霞路 9 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室内环境检测；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 10：长沙鑫远水务有限公司原名宁乡永清环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由深圳永清水务有限公司出资成立。2018 年，本公司与深圳永清签订了长沙鑫远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永清将其持有长沙鑫远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长沙鑫远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长沙鑫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689506799H；法定代表人：宋敏；企业地址：宁乡县城郊乡茶亭寺村彭里桥组 23 号；经营范围：城市污水处理及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1：浏阳鑫远由本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7 月，未实际开展业务。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2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报告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宜章环保	20.00%	-164,166.66		9,550,463.08
桃源永投	10.00%	11,502.71		3,313,608.46

（续表）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	2021 年度归属于	报告期向少数	2021 年 12 月 31
-------	-------	------------	--------	----------------

	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损益	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宜章环保	20.00%	-152,763.45		9,714,629.74
桃源永投	10.00%	-12,582.96		3,302,105.7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资产负债表：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余额（万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宜章环保	1,509.81	20,631.22	22,141.03	4,037.66	13,328.15	17,365.80
桃源永投	372.53	18,285.15	18,657.68	8,271.60	7,489.53	15,761.13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万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宜章环保	2,645.02	13,477.33	16,122.35	4,315.43	6,949.60	11,265.04
桃源永投	1,191.79	15,626.68	16,818.46	6,289.92	7,643.50	13,933.42

利润表：

子公司名称	2022年度发生额（万元）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宜章环保	801.95	-82.08	-82.08	105.30
桃源永投	1,348.87	11.50	11.50	831.92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21年度发生额（万元）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宜章环保	363.34	-76.38	-76.38	-152.87
桃源永投		-12.58	-12.58	-11.71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信用风险

于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69,447,706.17 元。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464,599.40	-464,599.40	-338,217.86	-338,217.86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464,599.40	464,599.40	338,217.86	338,217.86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9,937,338.74	—	—	19,937,338.74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37,338.74			19,937,338.7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937,338.74			19,937,338.74
（1）银行理财产品	19,937,338.74			19,937,338.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937,338.74			19,937,338.74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同资产在活跃市场上报价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依据。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鑫远集团	长沙	房地产开发、投资	2.95 亿	85.23	85.23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谭岳鑫。

（2）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本年无变化。

（3）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鑫远集团	35,796.85	35,796.85	85.23	85.23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北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谭亦惠担任该公司董事。另外，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49%股权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鑫远集团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昱成投资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谭岳鑫通过海南昱成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20.20%的股权
浙江鑫达医院有限公司	谭岳鑫通过湖州鑫远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 1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沙鑫远白天鹅酒店	鑫远集团的分支机构

（二）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施工劳务	20,103,960.38	
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沙鑫远白天鹅酒店	接受酒店、餐饮服务	691,764.75	709,403.66
深圳市北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服务	237,218.45	229,579.19
合计	—	21,032,943.58	938,982.85

注：交易金额均为不含税价（税不可抵扣的除外）。

2. 关联出租情况

（1）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2022年度	2021年度
鑫远集团	本公司	房屋	1,124,319.29	1,124,319.96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20,000 万元	2019.5.16	2022.5.16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19,155.15 万元	2019.5.16	2022.5.15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7,425.53 万元	2019.5.16	2022.5.15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5,000 万元	2019.6.12	2022.6.12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000 万元	2019.9.9	2022.9.9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9,554.20 万元	2020.2.14	2022.2.13	是
谭岳鑫	本公司	7,700 万元（注1）	2019.6.30	2025.12.16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0,000 万元	2020.12.18	2021.12.18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0,000 万元	2020.3.15	2024.4.15	是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8,600 万元	2019.4.1	2027.12.2	否
谭岳鑫	本公司	43,600 万元	2019.4.1	2030.12.2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桃源永投	8,000 万元	2020.12.29	2036.12.29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宜章环保	15,000 万元	2020.7.13	2036.7.13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9,079.19 万元	2021.2.2	2025.2.1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6,023.82 万元	2021.1.1	2031.1.1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5,000 万元（注 2）	2021. 9. 15	2037. 9. 15	否
谭岳鑫	宜章水务	6,500 万元	2021. 9. 30	2033. 9. 30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4,000 万元	2021. 12. 7	2026. 12. 6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0,000 万元（注 3）	2021. 12. 20	2037. 9. 15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10,000 万元（注 4）	2022. 1. 4	2037. 9. 15	否
鑫远集团	本公司	28,500 万元（注 5）	2022. 5. 12	2026. 5. 12	是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20,000 万元（注 6）	2022. 9. 1	2025. 7. 1	否
鑫远集团、谭岳鑫	本公司	2,000 万元（注 7）	2022. 11. 11	2037. 9. 15	否

注 1：该担保项下的债务已提前履行完毕；

注 2：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 15,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3：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 10,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4：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 10,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5：最高债权额 28,5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6：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7：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 10,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

注 8：除特别说明外，担保金额均为最高担保额。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薪酬合计	3,347,020.90	3,776,527.09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91,559.75	6,653,938.81
其他应付款	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沙鑫远白天鹅酒店	101,676.75	51,144.5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北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726.49	20,229.25
租赁负债（含1年内到期）	鑫远集团	1,878,572.37	823,167.77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264,293.48	100.00	2,824,969.82	3.20	85,439,323.66
其中：账龄组合	56,499,396.35	64.01	2,824,969.82	5.00	53,674,426.53
关联方组合	31,764,897.13	35.99			31,764,897.13
合计	88,264,293.48	100.00	2,824,969.82	—	85,439,323.66

(续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632,255.15	100.00	824,057.85	0.96	84,808,197.30
其中：账龄组合	16,481,157.00	19.25	824,057.85	5.00	15,657,099.15
关联方组合	69,151,098.15	80.75			69,151,098.15
合计	85,632,255.15	100.00	824,057.85	—	84,808,197.30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6,499,396.35	2,824,969.82	5.00
合计	56,499,396.35	2,824,969.82	—

(续表)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481,157.00	824,057.85	5.00
合计	16,481,157.00	824,057.85	5.00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31,764,897.13			69,151,098.15		
合计	31,764,897.13	—		69,151,098.15	—	

(2) 应收账款余额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81,821,249.29	75,278,943.44
1-2年	6,443,044.19	10,353,311.71
合计	88,264,293.48	85,632,255.15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2022年度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24,057.85	2,000,911.97				2,824,969.82
合计	824,057.85	2,000,911.97				2,824,969.82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2021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53,070.70	170,987.15				824,057.85
合计	653,070.70	170,987.15				824,057.85

(4)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2,338,324.00	1年以内	59.30	2,616,916.20
桃源永投	22,908,413.32	2年以内	25.95	
宜章环保	7,868,288.32	1年以内	8.91	
长沙市城区排水事务中心	3,403,633.85	1年以内	3.86	170,181.69
澧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57,438.50	1年以内	0.86	37,871.93
合计	87,276,097.99	—	98.88	2,824,969.82

(续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桃源永投	41,345,284.16	2年以内	48.28	
宜章环保	27,144,019.45	1年以内	31.70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378,072.00	1年以内	17.96	768,903.60
浏阳市广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59,325.00	1年以内	0.77	32,966.25
澧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43,760.00	1年以内	0.52	22,188.00
合计	84,970,460.61	—	99.23	824,057.85

(6)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7,597,231.04	10,909,484.47
其他应收款	347,900,921.08	309,285,668.16
合计	355,498,152.12	320,195,152.63

2.1 应收利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统借统贷应收利息	7,597,231.04	10,909,484.47
合计	7,597,231.04	10,909,484.47

2.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往来款项	347,900,921.08	309,285,668.16
垫付职工个人款/员工借款		
小计	347,900,921.08	309,285,668.1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47,900,921.08	309,285,668.1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5,767,571.92	85,204,638.00
1-2年	83,252,319.00	59,083,442.68
2-3年	54,883,442.68	126,550,243.96
3年以上	123,997,587.48	38,447,343.52
小计	347,900,921.08	309,285,668.1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47,900,921.08	309,285,668.16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900,921.08	100.00			347,900,921.08
其中：账龄组合					
关联方组合	347,900,921.08	100.00			347,900,921.08
合计	347,900,921.08	100.00		—	347,900,921.08

(续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9,285,668.16	100.00			309,285,668.16
其中：账龄组合					
关联方组合	309,285,668.16	100.00			309,285,668.16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309,285,668.16	100.00		—	309,285,668.16

1) 按组合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347,900,921.08			309,285,668.16		
合计	347,900,921.08	—		309,285,668.16	—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无。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无。

(6)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淮北鑫远	往来款	117,240,000.00	5年以内	33.70	
衡阳水务	往来款	87,901,582.30	4年以内	25.27	
桃源永投	往来款	47,100,000.00	2年以内	13.54	
怀化水务	往来款	43,191,960.65	4年以内	12.42	
桃源水务	往来款	22,197,923.96	3年以内	6.38	
合计	—	317,631,466.91	—	91.31	

(续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淮北鑫远	往来款	115,940,000.00	4年以内	37.49	
衡阳水务	往来款	93,901,582.30	3年以内	30.36	
怀化水务	往来款	33,394,099.65	3年以内	10.80	
桃源鑫远	往来款	26,397,923.96	2年以内	8.5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宜章水务	往来款	17,007,343.52	4年以内	5.50	
合计	—	286,640,949.43	—	92.69	

- (8) 本公司期内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 (9)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10)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投资	304,724,752.21		304,724,752.21	304,724,752.21		304,724,752.21
合计	304,724,752.21		304,724,752.21	304,724,752.21		304,724,752.2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易检测	1,000,000.00			1,000,000.00		
淮北鑫远	30,000,001.00			30,000,001.00		
宜章环保	40,000,000.00			40,000,000.00		
宜章水务	30,080,748.20			30,080,748.20		
衡阳水务	71,208,632.40			71,208,632.40		
桃源永投	29,828,693.11			29,828,693.11		
新余水务	16,604,636.53			16,604,636.53		
怀化水务	18,994,278.61			18,994,278.61		
桃源鑫远	9,889,247.31			9,889,247.31		
长沙鑫远	57,118,515.05			57,118,515.05		
合计	304,724,752.21			304,724,752.21		

(续表)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中易检测	1,000,000.00			1,000,000.00		
淮北鑫远	30,000,001.00			30,000,001.00		
宜章环保	40,000,000.00			40,000,000.00		
宜章水务	30,080,748.20			30,080,748.20		
衡阳水务	71,208,632.40			71,208,632.40		
桃源永投	29,828,693.11			29,828,693.11		
新余水务	16,604,636.53			16,604,636.53		
怀化水务	18,994,278.61			18,994,278.61		
桃源鑫远	4,889,247.31	5,000,000.00		9,889,247.31		
长沙鑫远	57,118,515.05			57,118,515.05		
合计	299,724,752.21	5,000,000.00		304,724,752.21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4,126,035.46	80,536,968.29
其他业务	2,333,960.99	709,735.13
合计	246,459,996.45	81,246,703.42

(续表)

项目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9,588,671.00	94,902,894.28
其他业务	1,235,405.63	515,871.09
合计	240,824,076.63	95,418,765.37

(1) 主营业务按性质分类

项目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污水处理	211,137,328.70	49,166,665.19
其中：投资运营	209,028,115.79	47,409,222.67
委托运营	2,109,212.91	1,757,442.52
环保工程	32,988,706.76	31,370,303.10
其中：BOT 项目	27,078,130.03	26,651,150.72
其他项目	5,910,576.73	4,719,152.38
合计	244,126,035.46	80,536,968.29

(续表)

项目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污水处理	156,370,837.14	34,656,204.62
其中：投资运营	154,919,492.77	33,366,479.77
委托运营	1,451,344.37	1,289,724.85
环保工程	83,217,833.86	60,246,689.66
其中：BOT 项目	83,217,833.86	61,046,528.04
其他项目		-799,838.38
合计	239,588,671.00	94,902,894.28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理财收益		36,369.86
合计	4,000,000.00	6,036,369.86

十三、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799.10	8,825.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352,696.53	6,059,626.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369.8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661.2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07,254.53	-101,000.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658,981.64	6,003,820.63
所得税影响额	-90,484.52	860,802.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66.00	59.79
合计	1,765,632.16	5,142,958.0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10.72	0.2225	0.2225
	2021 年度	13.00	0.2398	0.23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10.52	0.2183	0.2183
	2021 年度	12.33	0.2275	0.2275

湖南鑫远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